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

(2023—2035 年)

文本·图纸

项目名称：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组织编制单位：临沂市林业局

承担编制单位：山东省建设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企（事）业法人代码：913701002671103053

规划设计证书级别及编号：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自资规甲字 21370113

参加人员名单：

院 长：范小成 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注册城乡规划师

项目负责人：赵 磊 高级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

项目参加人：冯 川 高级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

张 津 工程师

姜 楠 工程师

王海云 城市规划师

廉立功 城市规划师

任亚秋 城市规划师

王荣婷 城市规划师

韩 林 城市规划师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 21370113

证书等级： 甲级

单位名称： 山东省建设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 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2671103053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09 月 0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9 月 0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620Q14604R0S

兹证明：

山东省建设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2671103053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 / ISO9001:2015 标准

证书覆盖范围：

土地规划、资质范围内城乡规划编制、市政行业(热力工程、
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工程设计

注册地址/实际地理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宇路 750 号 1 号楼

颁证日期：2020-10-09

有效期至：2023-10-08

证书签发人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6-M



此认证证书的有效性以左下角二维码扫描结果为准。

同时可登陆认证机构网站：www.hicchina.com.cn查询。

也可登陆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朝阳区北苑东路19号院5号楼1601室 (100012)

ISO9001

第一部分 文本

目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
第二章 保护培育规划	5
第三章 风景游赏规划	17
第四章 设施规划	28
第五章 居民社会调控与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35
第六章 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37
第七章 相关规划协调	39
第八章 分期发展规划	44
第九章 附则	48

第一章 规划总则

第一条 规划目的

（一）目的

为进一步保护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自然生态环境，传承历史文化遗产，发挥风景名胜区功能和作用，永续利用风景名胜区资源，特制定本规划。

（二）依据

1、国家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修正）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 （6）《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22年修订）
- （7）《风景名胜区条例》（2016年修订）
- （8）《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7年修订）
- （9）《山东省风景名胜区条例》（2017年）
- （10）《山东省风景名胜区规划管理规定》（鲁自然资字〔2022〕137号）

2、国家和省市行政规章与文件

- （1）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9〕42号）
-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办发〔1995〕23号）
- （3）国家建设部《关于加强风景名胜区规划管理工作的通知》（建办城〔2000〕94号）
- （4）国务院《关于加强城乡规划监督管理的通知》（国发〔2002〕13号）

(5) 《山东省湿地保护办法》（山东省政府令第 257 号）

(6)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自然保护区管理司《关于加强和规范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预案数据上报工作的函》（林保区便函〔2020〕14 号）

(7)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东省《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编制导则的通知（鲁自然资字〔2021〕110 号）

(8) 《临沂市蒙山保护条例》（2018 年 7 月施行）

(9) 《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临政字〔2021〕71 号）

3、技术标准规范

(1) 《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50298-2018）

(2) 《风景名胜区分类标准》（建城〔2008〕121 号）

4、相关规划依据

(1) 《蒙山生态文明实践区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 年）》

(2) 《蒙山保护总体规划(2020—2035 年)》

(3) 《平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4) 《平邑县“十四五”生态保护规划》

(5) 《平邑县县城总体规划（2018—2035 年）》

(6) 《平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在编）

(7) 《平邑县村庄布局规划（2020—2035 年）》

(8) 《平邑县卞桥镇总体规划（2019—2035）》

(9) 《平邑县柏林镇总体规划（2019—2035）》

(10) 《临沂市平邑县保太镇总体规划》（2007—2020 年）

(11)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13—2030）》

(12) 《山东蒙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09—2020 年）

(13) 其他相关规划

（三）规划原则

1、保护优先原则

落实国家及山东省有关风景名胜区保护、利用与管理的规定，贯彻“科学规划、统一管理、严格保护、永续利用”的基本原则。

2、突出特色原则

发挥风景名胜区资源优势，突出“浩瀚山水、佛教文化、神龟探海、蒙顶奇观”等景观特色及自然生态环境的主导作用，提升风景资源价值。

3、容量控制原则

研究风景名胜区内游人容量，合理制定风景名胜区的游人规模。

4、可操作性原则

总体规划是风景名胜区保护、利用及管理的依据，因此，规划应具有可操作性。

5、前瞻性原则

注重风景名胜区未来发展的分析和探索，合理引导风景名胜区的良性发展，促进风景资源保育、经济社会发展、风景名胜区有效管理等相关政策的研究制定。

第二条 规划范围与面积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范围主要包括东起平邑费县界，南至蒙山观光大道，西至平邑县武台镇卧龙村，北至平邑新泰界，总用地面积约 105.39km²。主要包括龟蒙景区、大洼景区、明光寺景区、海螺禅寺景区、云台禅寺景区。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范围具体包括：龟蒙景区（31.83km²），大洼景区（35.42km²），明光寺景区（25.07km²），海螺禅寺景区（6.97km²），云台禅寺景区（6.10km²）。

第三条 风景名胜区性质与资源特色

（一）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性质

以“自然山水、茂林丰物、奇特地貌”为风景特征，以生态保护、文化体验、游览观光、度假康养为主要功能，重点突出山岳文化的山体类省级风景名胜区。

（二）特色和价值

- 风光：地貌特色成就壮美山岳风光
- 富氧：生态林海造就负氧洞天
- 文化：勤劳淳朴、孝文化打造北方特色民俗文化展示区
- 核心：奠定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自然公园、地质公园于一体的大蒙山核心

第四条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 2023—2035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

第五条 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贯彻“科学规划、统一管理、严格保护、永续利用”的方针，充分保存和保护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自然资源、文化资源和生态系统，真实完整地体现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历史文化、风景审美价值。使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成为景观优美，生态健全，环境优良，服务优质，人与自然协调发展，以“山、水、林、洞”相互交融为特色的风景区。

（二）资源保护目标

1、明确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界线，建立明显的标识系统，确保资源管理在空间上的确定性及可操作性。对风景资源进行全面而有效的保护，禁止任何形式的破坏性开发，维护景观完整性，对已遭到破坏的地区，尽最大可能进行修复，使其最大限度地恢复到自然原貌。

2、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文化资源进行全面而有效地保护和展示，对九龙宫观音殿等文物古迹进行科学修缮，合理利用，改善空间环境，突出其文化精华，展现其历史文脉，使人们对文化有更深入更全面的认识和体会。

3、严格保护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现有的野生动植物资源，加强蒙山区域动植物多样性保护，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提升森林质量，

保护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完整性和生态进程的延续性不被破坏。

（三）旅游发展目标

1、充分挖掘和发扬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自然、文化优势，建设成为以观光游览为核心，突出生态、休闲特色的风景名胜区。

2、充分发挥各个风景区特色优势，建立完善的旅游服务设施系统。

3、根据功能结构、游览方式和游人量分布，调整其交通组织系统，减少机动交通与步行交通之间的干扰，在游人容量和环境承载力的限度内进行游览组织，提高游赏体验质量。

4、建立旅游动态信息监测系统，及时掌握旅游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并进行有效的解决处理。

5、建立完善的旅游管理规章和设施建设标准，积极引导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农民发展生态旅游，实现风景保护与群众利益的有效结合。

（四）城镇发展目标

1、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最大程度地控制人为活动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影响，对已遭到破坏的区域进行生态修复。

2、严格控制生产、生活废物和废水排放，提倡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第二章 保护培育规划

第六条 资源分级保护

按照资源价值等级以及保护利用程度的不同，将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划分为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三级保护区三个保护区域，实施分级控制保护，并对一、二级保护区实施重点保护控制。

（一）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严格禁止建设范围）

一级保护区范围为蒙顶奇观、群龟探海、鹰峰奇观、神女峰、伟

人峰、鬼谷洞等景点的附近山体。一级保护区范围与核心景区范围一致，面积为6.21km²，占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面积的5.89%。

一级保护区内除必需的直接为风景游赏服务的相关设施外，严禁建设与风景游赏和保护无关的设施，不得安排旅宿床位，减少居民点、居民数量与建设量。

1、一级保护区内只宜开展观光游览、生态旅游活动。除必要的游赏道路和必须的游览服务设施外，严格禁止建设与风景保护无关的建筑物。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等相关保护规定，严格保护景观单元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3、对重点保护对象—动植物、山体自然风光，实行绝对保护，建立遥感监测系统，实施严格保护动态监测。

4、加强环境绿化，保持景观的自然状态，严格控制游人容量。

5、应编制详细规划，分析论证明确景点景物建设、各类设施建设、生态保护恢复、景观环境整治提升等各项工作内容。对于不符合相关规划、未经批准以及破坏景观环境的各项建筑物、构筑物，都应当结合详细规划提出逐步搬迁、拆除的处理方案。

6、加强卫生管理，将垃圾转运至风景区外。对污水、污物进行环保处理。

（二）二级保护区（严格限制建设范围）

二级保护区范围为泰山行宫、九龙宫观音殿、小寿星、明光寺景区、笔架峰、海螺禅寺、云台寺、三柱山景点的附近山体。

二级保护区是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游览环境的组成部分，衔接一级保护区与三级保护区，面积19.22km²，占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面积的18.24%。

二级保护区应恢复生态与景观环境，限制各类建设和人为活动，可安排直接为风景游赏服务的相关设施，应严格限制与风景游赏无关的建设，严格限制居民点的加建、扩建，应限制游览性交通以外的机动车辆进入本区。

1、严禁破坏区内的山体、水体、植被等各种景观元素，保持典型景观格局的完整；控制并减少区内居民点，除少量的景观建筑外，严格控制与风景游赏无关的建设，保护景观的自然特征。

2、加强风景林建设，提高林木覆盖率，创造良好生态环境。

3、加强道路交通管理，控制机动车辆对本区的影响。

4、加强游览组织，控制游客容量，根据实际需要可以安排少量服务设施，但必须按程序严格审批。

5、区内村庄不得加建、扩建，房屋可进行翻修改善居民居住条件，也可在保持传统格局与风貌的条件下依村庄规划开展建设，建设后的各类建(构)筑物的面积不得超过原合法面积。

（三）三级保护区（限制建设范围）

三级保护区范围为规划区内除了一、二级保护区外的其它区域，三级保护区面积为 79.96km²，占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面积的 75.87%。

在三级保护区内，可维持原有土地利用方式与形态。根据不同区域的主导功能合理安排旅游服务设施和相关建设，允许与风景游赏相关的农村三产融合和乡村振兴类项目建设，区内建设应控制建设功能、建设强度、建筑高度和形式等，与风景环境相协调。

1、严格禁止开山采石，加大封山育林和荒山绿化力度，逐渐消除裸露土层。

2、旅游服务建筑选址、形式、体量、规模必须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并履行法定的报建审批程序。建筑形式应突出风景建筑特色，宜小、宜散、宜隐，以乡土民居建筑风格为主，使用乡土材料，与自然环境保持协调，以能满足游客的需要为准，严禁超标准、超范围建设。

3、区内划入城镇开发边界的区域，由国土空间总体（分区）规划确定空间结构、用地布局、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布局、城市风貌管控等规划要求，依据国土空间总体（分区）规划进一步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并落实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关于环境和景观保护的要求。可接纳从二级保护区搬迁的居民，并应预留居民安置用地。

4、区内未划入城镇开发边界的村庄禁止风景区外的人口迁入，按传统风貌进行控制，依乡村规划开展建设。可对村庄合规用地进行调整置换，安排旅游服务设施。

第七条 资源分类保护

（一）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保护

保护对象：涉及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

风景名胜区内传统村落一览表

序号	村名	级别	位置
1	李家石屋村	国家级	平邑县柏林镇
2	金三峪村	国家级	平邑县柏林镇
3	鬼谷子村	省级	平邑县柏林镇

保护措施：按照《山东省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关于切实加强中国传统村落保护的指导意见》等要求进行保护。

（二）文物古迹保护

保护对象：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经核定级别的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有1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一九龙宫观音殿。

主要保护措施：

1、根据历史、艺术、科学价值，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没有定级的文物，设定相应的暂保等级，建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申报和进行保护。

2、按照《山东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和文物部门划定的保护范围和外围控制地带进行保护，建立标志，相关涉及不可移动文物的建设项目要另行报批。

3、不得随意拆除、移动、复建、加建，任何改动都要报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按文物保护的法定程序报文物主管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拆除、改动和复建文物建筑。

4、修复、修缮和日常维护必须保证文物的真实性，规划设计在文物专家指导下进行。

5、禁止与文物保护无关的一切利用，如作为宾馆、餐厅等，已

被占用的要无条件移交文物保护部门。

6、落实消防措施、杜绝安全隐患。必须配备消防设备，严格控制电器设备的使用，严禁乱拉电线，防止由于线路老化、损伤而引发的安全事故。在非指定的宗教活动场所禁止鸣放鞭炮，文物建筑必须安装避雷设备。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不能破坏文物景观，建议管线入地。

7、对于寺庙等场所应严格加强管理，不得擅自改变寺庙格局，不得私自搭建、拆除房屋和砍伐树木，不得以宗教活动名义破坏文物建筑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8、文物部门应会同规划建设部门、宗教部门对各寺庙保护、修缮。

风景区内文物保护单位保护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级别	保护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
1	九龙宫观音殿	省级	以观音殿西南角（东经 117° 49' 33"、北纬 35° 34' 1"）为中心，向东 30m，向西 5m，向南 5m，向北 30m 的矩形范围。	以观音殿西南角为中心，向东 50m，向西 30m，向南 40m，向北 60m 的矩形范围。

（三）生物多样性保护

主要保护对象：蒙山周边一定区域的生物。

蒙山为山东省第一大山和第二高峰，森林覆盖率达 98%以上，一般为针叶和阔叶混交林。蒙山植物约有 1000 多种，分属约 130 科。木本植物 71 科 440 种，其中乔木 43 科 229 种，灌木 40 科 186 种，藤本树种 12 科 25 种。

园内已有鸟类 69 种。其中：留鸟 23 种，占 33.3%；夏候鸟 17 种，占 24.7%；冬候鸟 10 种，占 14.5%；旅鸟 19 种，占 27.5%。在旅游旺季（4-10 月）能观察到的鸟类 63 种，占鸟类总数的 91.7%。

主要保护措施：

1、在植物景观规划中，要维护原生种群和区系，不应大砍大造、轻易更新改造；要利用和创造丰富的植物景观，不应搞大范围的人工纯林；要针对规划目标，分区分级控制植物景观的分布及其相关指标。

（1）做好植物资源普查，对风景名胜区植物的科、属、种登记

造册，研究植物群落构成等，对珍稀濒危物种制定严格的保护措施；禁止滥砍滥伐、严格保护植物。并根据地带性植物和植物群落要求，做好植被恢复工作，采用本地物种进行森林培育、林分改造和生物繁衍。

(2) 适地适树，充分利用地域性植被的特色优势，保护和发展适应石岛生长的珍稀植物种类，深层次开发利用植物景源，不断提高其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促进景观的持久发展。

(3) 开展植物科研、科普、教学，利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植物资源特点，开展植物科研和科普、科教活动。

(4) 加强管理，做好森林防火，防止外来树种和病虫害的入侵，引进树种时明确苗源产地，考察当地是否存在危害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植被的病虫害，并经过严格检疫。

2、严格保护景区生态平衡，禁止一切捕猎野生动物的行为。

扩大鸟类生活栖息环境，加强为鸟类造林的观念，增植一些可以为鸟类提供食物的树种，以及一些鸟类喜欢栖息、做巢的树木花草，建立鸟类喜居的环境。

引进一些性情温和的观赏动物（如兔、松鼠等），开辟鱼类、生物观赏、科普点。

（四）自然地形地貌保护

主要保护对象：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奇峰、绝壁、怪石等构成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特有的景观资源。

主要保护措施：

1、严格保护地质结构、地貌景观，修建游路等建设活动应做科学的规划和测评，禁止任何形式的地质地貌破坏活动。

2、禁止在非定点区域进行科研性捶拓或生物标本采集。

3、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严禁开山采石、开矿、开荒。

（五）林木与古树名木保护

主要保护对象：指蒙山的林木进行严格的保护。

主要保护措施：

- 1、对蒙山进一步改善自然生态景观。
- 2、必要的游览设施要隐蔽设置，护栏、步道、台阶的形式与风格宜简单朴素，不宜喧宾夺主。
- 3、对重点建设地段，必须实行保护中利用、在利用中保护的原则，应统筹安排地形利用、工程补救、表土恢复、地被更新、景观创意的各项技术措施。
- 4、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及周边的居民点的建筑高度、规模和形式进行严格控制。
- 5、严格控制游客容量，防止过量游人对山体、湖岸景观的破坏。
- 6、未经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主管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开发利用山体景观资源。根据相关要求合理建设森林防火通道、隔离带。
- 7、建立完善的古树名木档案，明确位置、树龄、立地条件并且配有照片，定期检查、更新档案资料，实行动态监管。
- 8、所有古树名木都需挂牌保护。位于游路两侧及游览景点内的古树名木应设防护栏，严禁游人攀爬、划刻、折采、砍伐。
- 9、加强对古树名木周边小环境的治理，划定古树周边的禁建范围，保证古树良好的生长条件。
- 10、加强古树名木的病虫害防治和养护管理，加强防雷、防火工作。对于衰老的古树名木，应在专家指导下进行古树复壮工作。

（六）蒙山文化保护

保护对象：海螺禅寺、明光寺、金泉禅寺、慈宁宫遗址、承天宫遗址、孔子小鲁亭、集市庙会、沂蒙精神、沂蒙风情、蒙山婚俗、长寿文化节、拜寿大典、菜品饮食等。

保护发展措施：

- 1、保护培育蒙山历史文化赖以生存的土壤。
- 2、保护蒙山历史文化的成果与载体，加强蒙山文化和民间工艺的发掘、收集与传承。
- 3、重视蒙山文化的传承与发展，鼓励民间艺人收徒授艺，培养

专门的演绎人才。

4、正视旅游经济对蒙山文化的影响，开展以蒙山文化为基础的民族传统娱乐、民间艺术表演及民间工艺品收藏、交易、展示活动，举办民族传统节日等方式，充分利用民间文化发展蒙山文化旅游。

第八条 风景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一）对山体生态环境的影响

本规划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良好的自然山体提出严格的保护措施，禁止开山采石、开矿、开荒，合理引导游客游览，恢复原有植被等有效手段保护山体生态系统的稳定，使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的山体无论从景观风貌还是生态环境等方面都得到了充分的保护。

（二）对水环境的影响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规划实施后，将完善风景区内游览服务设施及村镇污水处理系统建设，提高污水处理率，保证重点区域的水质达标。从而有利于保证山水风光和环境的不断改善和提高，展现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独特景观风貌。

（三）对城市基础设施的影响

预测了今后的游客量，发展风景旅游需要解决游客的吃、住、游、行、购等需求，给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但游客产生的需求相对于城镇的生产、生活产生的需求只占很小的比重。故本规划实施后不会对城市基础设施造成不利影响。

（四）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总体规划的实施，将进一步减少污水的未达标排放，有利于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生态环境的保护。违章建筑的拆除和村镇居民点的搬迁和调整，也有利于风景区生态环境的恢复。少量新增道路、旅游服务设施的建设会不可避免地造成局部植被的破坏，影响生态环境。为此，要求施工时尽量减少植被破坏，施工结束后对开挖区和弃渣区应覆土绿化，恢复植被。

（五）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规划实施后，将大大缓解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保护与地方经济建设之间的矛盾，有利于风景名胜区的有效保护，保持生态环境处于良好的状况，有利于生态环境的逐步提高，促进风景旅游的发展。

（六）综合评价结论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是一个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风景资源保护和合理利用的规划。其有利影响是主要的，不利影响是暂时的、次要的、局部的，且可采取一定措施减轻或改善。从环境角度考虑，本规划是可行的。

第九条 建设控制管理

按照分级保护要求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十种设施建设类型提出具体控制管理要求。

分区设施控制管理一览表

设施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三级保护区
1、道路交通	索道等	×	○
	机动车道、停车场	○	○
	栈道	×	○
	土路	○	○
	石砌步道	○	○
	游览车停靠站	×	○
	游船、码头	○	○
2、餐饮	饮食点	○	○
	野餐点	×	○
	小型餐厅	×	○
	中型餐厅	×	×
	大型餐厅	×	×
3、住宿	野营点	×	○
	家庭客栈	×	○
	小型宾馆	×	○
	中型宾馆	×	×
	大型宾馆	×	×
4、宣讲咨询	展览馆	×	○
	解说设施	○	○
	咨询中心	×	○
5、购物	银行	×	×
	商店	×	△
	商摊、小卖部	△	○
6、卫生保健	疗养院	×	×
	卫生救护站	○	○
7、管理设施	行政管理设施	×	○
	景点保护设施	●	●
	游客监控设施	●	●
	环境监控设施	●	●
8、游览设施	风雨亭	×	○
	休息椅凳	○	○
	景观小品	×	○
9、基础设施	邮电所	×	△
	多媒体信息亭	×	○

设施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三级保护区
	夜景照明设施	×	△	●
	应急供电设施	×	●	●
	给水设施	×	●	●
	排水管网	×	●	●
	垃圾站	×	×	●
	公厕	○	●	●
	防火通道	○	●	●
	消防站	×	●	●
10、其他	科教、纪念类设施	×	○	○
	节庆、乡土类设施	×	○	○
	宗教设施	○	○	○

注：●应该设置；○可以设置；△可保留不宜设置；×禁止设置。

人类活动控制与管理表

分级分区名称	人类活动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三级保护区
旅游活动	按指定线路游览	○	○	○
	骑自行车游览	×	○	○
	漂流、游泳	○	○	○
	写生摄影	○	○	○
	烧烤野营	×	×	×
	水上跳伞、摩托艇、龙舟赛等活动	×	○	○
	烧香占卦等佛事活动	×	△	△
	民俗节庆	○	○	○
	劳作体验	×	○	○
	采药、挖根	×	×	×
	开山采石、采矿挖沙	×	×	×
	狩猎	×	×	×
	放牧	×	×	×
	商业活动	×	×	○
科研活动	采集标本	×	○	○
	科研性捶拓	×	○	○
	钻探	×	×	○
	观测	○	○	○
管理活动	科教摄影、摄像	○	○	○
	标桩立界	○	○	○
	植树造林	●	●	●
	灾害防治	●	●	●
	引进外树种	×	×	△
引进乡土树种	○	○	○	
监测	●	●	●	

注：●应该设置；○可以设置；△可保留不宜设置；×禁止设置。

第十条 生态环境保护

（一）大气环境

大气环境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规定的一类标准。

（二）水环境

地表水应按现行国家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规定的标准执行，生活饮用水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的规定。

（三）声环境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允许噪声级应优于现行国家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规定的Ⅰ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四）固体废弃物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规划生活垃圾转运率100%，垃圾清运机械化程度100%，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五）放射性与电磁辐射环境保护要求

辐射防护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规定。

（六）自然环境保护建设要求

推进生态修复工作。遵从保护面积不减少、保护强度不降低、保护性质不改变的总体要求。

第十一条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大气环境治理措施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裸露地面优先绿化、适度铺装；保证施工工地的环保达标；对工地堆土、堆料采取遮盖或绿化措施；四级风以上不要进行土方施工。

对景区内和周边的餐饮加强治理，督促餐饮服务业经营者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按规定正常使用和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设施，努力构建长效治理机制。

加强多种污染物协同控制机制，加快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等大气污染物的治理。

（二）水环境治理措施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旅游服务和当地居民的生活污水应经污水处理厂处理集中排放，不得违反排污规定，同时严格控制产生新的污染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农村生产、生活污水排放标准应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处置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3693-2019）的要求，方可排入外环境。

（三）声环境治理措施

针对周边的道路建立隔声屏障，或利用天然屏障土坡、山丘等，以及利用其他隔声材料和隔声结构来阻挡噪声的传播。加强周边绿化，通过植物削减噪声，通过增加绿化来减小周围环境的噪声污染。

（四）固体废弃物治理措施

1、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建立垃圾分类收运处理系统，完善废旧物品回收体系，保证已建成的垃圾处理处置设施的正常运行，近期实现村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远期建成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生活垃圾处理无害化处置场集中在线监控系统。采取措施防止垃圾收运、处理过程中的扬尘、污染地下水、焚烧超标排放、恶臭等二次污染。

2、推行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政策，加强建筑渣土运输、堆放和利用管理；建立严格的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实现危险废物全部安全处理处置；加大巡查力度，坚决避免出现非法倾倒危险废物的现象。

（五）放射性与电磁辐射环境治理措施

根据各类产生电磁场的设施的辐射强度和影响半径，加强空间管控，降低公众暴露，逐步建立电磁辐射检测体系。

第十二条 建设环境保护措施

1、控制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居民点规模及人口增长，对客流进行合理疏导和分流。

2、对蒙山周边造成环境污染的村民居民点进行治理。旅游服务和当地居民的生活污水应经污水处理厂处理集中排放，不得违反排污规定，同时严格控制产生新的污染点。

3、进一步开展封山育林工作，丰富植物种类，加强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生态系统的稳定性，更有效地保存植物物种资源，保证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植物的多样性。

4、禁止开山、采石、开矿、开荒、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和地形地貌的行为。

5、禁止修建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

品的设施。

6、禁止携带火种进入核心景区，在禁火期、禁火区内吸烟、点火、烧香、燃放烟花爆竹或者孔明灯等。

7、禁止乱扔垃圾。

8、建设垃圾处理场、垃圾转运站、公厕，健全环卫机构，完善环卫设施。

9、修建相应规模的污水处理设施，完善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严格控制排放标准。

10、禁止擅自采挖国家、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以及野生连翘、黄荆、杜鹃花、野菊花、小叶鼠李等本地特色植物。

11、禁止非法零星采集鹅卵石、麦饭石、化石等景观石或者珍稀岩石。

12、禁止规模化养殖畜禽。

13、禁止在景物或者设施上刻划、涂污。

第三章 风景游赏规划

第十三条 游客容量

（一）日游客容量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日游客容量为 6.6 万人。

（二）日极限容量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日极限游客容量为 12.6 万人次。

第十四条 景区规划

本规划将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分为大洼景区、龟蒙景区、明光寺景区、海螺禅寺景区、云台禅寺景区五个景区。

（一）大洼景区

1、景观特色与游赏主题

主要包括鬼谷洞、福地洞天、鬼谷葬母处、桃园、晾书台等。

规划以旅游休闲、绘画写生、民宿体验为主要游赏内容。

2、规划要点

大洼景区依托现有写生旅游资源、民宿服务设施，各功能区由旅游环线连接成一个有机的整体。

（二）龟蒙景区

1、景观特色与游赏主题

主要包括蒙顶奇观、孔子小鲁亭、拜寿台、蒙山仙翁、泰山岩群（残留体）、群龟探海、鹰峰奇观、观鲁台、圣憩石等。

规划以旅游休闲、红色研学、山景游览为主要游赏内容。

2、规划要点

（1）加强山地的保护和植物培育。

（2）升级旅游产品，完善旅游服务设施。

（3）在修整步游道、局部形成环线；对景区内部的景点设标识牌及指示牌；设置自然石质休息座凳；建符合5A旅游区标准的公厕；对景区内植物进行挂牌，介绍其分类、习性、保护方法及益处，加强游客对植物的认知能力，提高游客对生态植被的热爱。

（三）明光寺景区

1、景观特色与游赏主题

主要包括大明光寺、佛文化长廊等。

规划以旅游休闲、佛文化体验为主要游赏内容。

2、规划要点

（1）加强山地的保护和植物培育。

（2）保护和修缮寺庙、雕塑，完善景区各景点间的环形游道系统。

（3）结合入口，配套旅游服务设施。

（四）海螺禅寺景区

1、景观特色与游赏主题

主要为海螺禅寺。

2、规划要点

（1）加强山地的保护和植物培育。

(2) 保护修缮寺庙、雕塑，完善景区各景点间的环形游道系统。

(五) 云台禅寺景区

1、景观特色与游赏主题

主要为云台禅寺。

2、规划要点

(1) 加强山地的保护和植物培育。

(2) 保护修缮寺庙、雕塑，完善景区各景点间的环形游道系统。

第十五条 典型景观规划

(一) 典型生态景观规划

1、典型生态景观特征

1) 山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主要依托蒙山，蒙山地处华北板块东南缘，是古老的地层遗迹、构成早期地壳的多期侵入体等重要地质遗迹。有鹰窝峰、百寿崖、“神龟拜寿”等地质遗迹。

2) 植被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范围内自然植被一直以来都非常茂密，随着植树造林力度的加大，人工林的面积也在不断增加。生态公园景区植被保护状况良好，树木种类资源丰富，森林覆盖率高。

2、保护原则

(1) 保持原有地形地貌、山水、田园的景观特点，以原有的自然群落为前提，重视和保护现有的植被，在增强生态稳定性的基础上对重点地段进一步绿化、美化。

(2) 景观系统保护规划坚持生态型旅游区的理念，将原有的植被、水系等自然生态元素与人工环境塑造有机合成为一个整体。

(3) 以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指导风景资源、山体水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培育，使其科学有序地发展，逐步达到最佳的稳定状态。

3、保护措施

(1) 严格控制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的各种开采行为，如：采沙、采石、开矿等有可能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生态环境产生

严重破坏的行为。

(2) 严格防治大气、水、声、固体废弃物污染。不得在规划范围 500m 内建设有特殊气味的厂矿；噪音优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规定的 0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3) 加强蒙山的生态培育，禁止乱砍乱伐及盲目建设造成对生态环境的不可修复性破坏。

(4) 以《野生动物保护法》为依据，加大宣传及执法力度。特别是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与边缘农村居民的宣传，严禁打猎、捕鸟以及过度捕捞等。

(5) 加强旅游管理工作，杜绝游客在山林间随意践踏、开路和搞野炊，控制游人数量，分散旅游高峰期的压力。

(6) 建议加强对沿蒙山的景观整饬，撤除与周边环境不相协调的建筑与构件，加强沿湖、沿河的绿化、亮化及美化工程建设。

（二）典型建筑景观规划

1、系统发掘整理现存遗址，呈现遗址遗迹的本来面貌；严格保护现状较好的古建筑，重点展示宗教建筑文化，不得施行日常维护外的任何扩建、改建、新建工程及其它改变原有状况面貌及环境的项目。展示服务设施要色彩简洁，淡化形象，缩小体量，材料选择既要与遗存本体有识别性，又要与环境协调。

2、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现存的居民建筑应进行适度改造，使其能够营造蒙山文化的氛围。禁止在规划范围内新建与蒙山文化风貌不符的建筑。

3、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的公共建筑及其它建筑设施应采用仿宋的建筑风格，最好不超过两层，一方面必须与周边环境相适应，另一方面要为营造蒙山文化、佛道宗教文化的氛围服务。

（三）典型人文景观规划

- 1、保护当地特有的民居民俗，延续和传承地域文化特色。
- 2、建立档案，立牌说明，引导游人参观。
- 3、恢复、利用人文景点，组织文化活动和规划祈福游览线路。

4、加大文物古迹保护宣传力度，增强保护意识。严格控制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游览设施、亭台楼阁和寺庙等新建建筑规模。

5、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从事祈福活动的寺庙场所应严格加强管理，不得擅自改变寺庙格局，私自搭建、拆除房屋、砍伐树木，不得以祈福活动名义破坏文物古迹，并加强对相关人员文物保护意识的教育。

6、建筑风貌控制要求：严格控制寺庙建筑占地面积，保持现有建筑体量有减无增；建筑风格以传统佛寺、庙的建筑风貌为基调，保留古刹遗风；建筑形式以殿群、院落、楼阁、回廊为主，布局错落有致，与周边环境和背景山体相协调。

7、落实消防措施，杜绝安全隐患。文物建筑要配备灭火设备，严格控制电器设备使用，严禁乱拉电线，防止由于线路老化、损伤而引发的安全事故。在非宗教活动场所禁止使用明火，禁止鸣放鞭炮等存在安全隐患的行为。

（四）典型地质地貌景观规划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是以山岳为基础，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及外围群山环抱，形成了良好的自然景观骨架。蒙山属地层缓慢上升的侵蚀构造，低山地形，地势陡险，切割强烈的海拔千米以上的山峰有14座。山体结构为泰山群变质岩系，核心部分为混合花岗岩，两翼的低山、丘陵由变质岩、沉积岩组成峰岭众多。规划期间进行保护，建设和改善游步道，增设观景平台，禁止建设破坏山体的设施，对山体的植被进行保护培育，增加色叶树种，丰富季相变化。

第十六条 景点规划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自然景观、人文景观丰富，两者相互融合，形成众多景观单元。本规划是以景观单元作为风景资源评价的基本单元，在筛选与确定景源时主要依据景源所具有的景观独特性、位置的重要性、空间上的完整性、利用的可行性和未来发展的潜力。

根据上述条件，通过全面调查和综合筛选，最后选择确定了124处景观单元，并以此为基础确定整个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布局

与结构。

景观种类涵盖自然景观 2 大类, 7 中类, 25 小类, 其中, 自然景观观点占 52.42%, 文化内涵丰富。

景区著名景点规划一览表

景点名称	小类	位置或所属景区	景源特征
蒙山仙翁	摩崖题刻	龟蒙顶	蒙山标志性景点, 利用山体依山就势造型, 以古代南极仙翁为模本, 高 218 米, 宽 198 米, 头部高 85 米, 大脑门, 白须飘逸长过腰际, 一手拄鸠杖, 一手托仙桃, 是世界上最大的山体雕像, 已于 2003 年被载入吉尼斯世界记录。
观鲁台	风景建筑	龟蒙顶	台高 13.9 米, 上建有玉皇殿。置身殿外, 如临天界, 天高地阔, 顿觉超然世外。此景点是蒙山主峰的标志性建筑物。
拜寿台	工程构筑物	龟蒙顶	为方便游人朝拜寿星所建, 是朝拜寿星的最佳位置。台长 50 米、宽 20 米, 面积 1000 平方米, 地面用毛面花岗石平铺; 中央设祭坛, 围以汉白玉栏杆, 其上安放雕刻精美、重达 4 吨的大型石香炉; 周围配置仙女散花、麻姑献寿等雕塑, 正与人们祈福拜寿的心境相吻合。
孔子小鲁亭	纪念建筑	龟蒙顶	内孔子小鲁碑, 上书“孔子小鲁处”, 据考证, 孔子曾沿泗水、卞桥、仲村一线登上龟蒙顶, 小鲁亭四棵柱子的内壁上分别记载着四位贤人的故事
金泉禅寺	遗址遗迹	江北第一栈道南部	内祀玉皇, 它与蒙山顶的玉皇殿、山下的万寿宫并称为“蒙山三大古观”。清虚观因年久失修, 如今已颓败不堪, 但留有摩崖石刻。
山神庙	宗教建筑	九龙潭南部	此山神庙为仿宋风格的建筑, 内供奉三座神像, 中为蒙山山神两侧陪侍土地神和牛王神, 为当地百姓祭祀山神之处。每年农历三月三为万寿宫传统庙会, 届时, 山上游人如织, 众多的善男信女到山神庙来烧香许愿。
泰山行宫	遗址遗迹	龟蒙景区游览西线	泰山行宫坐落于一石砌平台之上, 据记载, 原有圣母殿, 内祀泰山女神碧霞元君。东西两庑, 原有十殿阎君泥塑像, 今已废毁。
小寿星	摩崖题刻	龟蒙景区游览中线	以自然山石雕刻而成, 形象与蒙山寿星相同, 但因是近观, 形态更为丰满, 神态更加细腻。
九龙宫观音殿	宗教建筑	龟蒙景区游览西线	此殿为明代所建。殿为五间, 全石结构, 梁柱皆巨石雕成, 直径有一尺之长, 殿顶亦全由大石板铺盖而成, 殿内原有泥塑像七尊, 现仅存神坛。
蒙顶日出	日月星光	龟蒙顶	日出是东方由青灰色转为灰白, 又由灰白转为淡红, 瑰丽一片, 直到有一轮红日由一汪澄亮的洋面喷薄而出。此时, 霞光万道, 光华夺目, 万山镀金, 层林尽染, 四周的山峦缭绕着淡淡的雾霭, 在晨光照射下, 正像诗中所写“绝顶红轮耀, 中腰白雾昏。”
蒙顶佛光	虹霞蜃景	龟蒙顶	佛光是一种奇异的光学现象, 亦称宝光。倘有佛缘, 在蒙顶能看到佛光。蒙顶佛光呈七彩, 最外一层为红色光圈, 斑斓如日珥。
蒙山云海	云雾景观	龟蒙顶	“蒙山秀出东海边, 海上白云相与连”, 每到云雾天气, 蒙顶就会出现“云海”奇景。白色的烟云, 从沟壑中滚滚涌出, 似棉似絮, 千堆万卷, 有的轻挂巅峰, 有的弥漫山腰, 瞬息间, 眼前的千山万壑, 全部掩映在无边无际的云海之中。附近的房舍轮廓隐约, 另有风韵。
蒙顶雾凇	冰雪霜露	龟蒙顶	初冬或初春季节, 蒙顶气温较低, 当暖湿气流缓缓过山时立刻凝结为雾, 雾之所及迅速冻结为冰粒, 层层相复, 形成白色的茸茸冰层, 使蒙顶变成银装素裹的世界, 玉树琼花, 一片晶莹。
蒙顶霁雪	冰雪霜露	龟蒙顶	蒙山峻极天外, 覆盖的积雪在阳光的照射下极为美丽, 就像洁白如玉的莲花在山顶盛开。有诗人这样描述蒙顶霁雪: “却向东蒙看霁雪, 青天乱插玉莲花。”
龟蒙顶	山景	龟蒙顶	龟蒙顶是蒙山主峰, 海拔 1156 米, 为山东第二高峰, 因其形如一只巨龟俯卧于云端天际而得名。蒙顶风光, 变幻无穷。登上龟蒙顶, 云在身边转, 风从足下生, 极目远眺, 但见万壑流云, 群峰相拱, 齐鲁大地尽收眼底, 胸襟为之大开。

景点名称	小类	位置或所属景区	景源特征
群龟探海	石林石景	龟蒙顶	由览云亭西望山崖，有巨石参差，状若神龟探海，形神俱备。新雨过后，山岚氤氲，松涛灌耳，群龟似闻潮声，或昂首望远，或引颈奔突，穿云雾，势连沧海，为天下奇观。秋天，峡谷中还会出现“山市蜃楼”的奇观，堪与“蓬莱仙境”相媲美。
鹰峰奇观	奇峰	龟蒙景区游览中线	鹰窝峰是蒙山之魂魄。群峰透迤，林海叠翠，此峰拔地而起，直刺苍穹，峭壁刀削，苍松笼罩，非雄鹰不能立其上而得名。夕阳西下，群峰渐隐渐没，唯有鹰窝峰独挂余晖，形成“暮色苍茫千嶂暗，万山丛中一片霞”的壮丽景色，故“不到鹰窝峰，枉为蒙山行”之说。
笔架峰	奇峰	龟蒙顶东北侧	位于龟蒙顶东北侧，是蒙山三大主峰之一的云蒙峰，海拔1026米。此峰极像山东的山字，当地老百姓称挂心槌子，也有人称“葫芦嘴”。因为临沂是书圣王羲之的出生地，故人称“笔架峰”。
伟人峰	奇峰	龟蒙顶西北侧	从蒙顶远望，该峰酷似伟人毛泽东面向西南仰卧于青松翠柏之间，神态安详，惟妙惟肖，特别是在晴朗的下午形象尤为清晰，因此，被人们称为“伟人峰”。

第十七条 游览内容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景观资源丰富，可以开展多种类型的游览活动，满足不同类型游客的需求。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景观资源表

游赏类别	游赏项目	年龄			团队大小			国籍		风景名胜区		
		少年儿童	青壮年	老年	个人小团体	家庭	旅行团体	国内	国外	度假区	湖面	山地
野 外 游 憩	郊游野游		●		●			●	●			●
	徒步旅行		●		●			●	●			●
	登山	●	●	●	●	●	●	●	●			●
	休闲散步	●	●	●	●	●	●	●	●			●
	写生摄影	●	●	●	●	●	●	●	●	●	●	●
	寻幽访古		●	●	●	●	●	●		●	●	●
	古迹鉴赏品评		●	●	●	●	●	●				●
写作创作	●	●	●	●	●		●	●			●	
科 技 教 育	动植物考察	●	●	●	●			●	●	●	●	
	地质研究	●	●	●	●			●	●	●	●	●
	蒙山历史文化探源	●	●	●	●	●	●	●	●			●
	宗教文化研究		●	●	●			●	●			●
	水上运动	●	●	●	●	●	●	●	●	●	●	
	体育比赛		●				●	●				●
	自驾车游览		●	●	●	●		●	●			
休 养 保 健	养生度假		●	●	●	●	●	●				●
	健身美容	●	●	●	●	●	●	●	●			●
其 他	烧香祈福		●	●	●	●	●	●				●
	宗教活动		●	●	●	●	●	●				●
	地方小吃	●	●	●	●	●	●	●	●	●	●	●
	土特产品	●	●	●	●	●	●	●	●	●		●

注：●表示可以设置，□表示不可以设置。

第十八条 游赏方式

针对不同的风景资源，其游览方式也各不相同，按交通方式的不

同，可分为：综合游览、观光铁路游览、自驾游览、步行游览、自行车游览、电瓶车游览。

第十九条 游览项目组织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景观资源丰富，按照国家级旅游区的建设还需要合理开发，即在充分保护和利用自然资源的前提下，增辟新的项目。利用资源及项目优势吸引国内外不同年龄、性别、职业和不同文化素养、不同兴趣爱好的旅游者，在风景环境等因素允许的前提下，满足多种游人的游赏要求。

根据风景资源分布特征与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规划结构布局，结合游人游赏需求，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游览组织可分为综合游览和专项游览两类。

（一）综合游览

适合各类人群，结合园区情况，提供不同的游览线路与游览内容。综合游览线路组织结合多种交通工具可以开展一日游、二日游以及夏季长期避暑活动。

1、外部线路组织

（1）融入区域旅游线路。成为京沪旅游线路的节点。

（2）青岛—日照—临沂（蒙山）—曲阜—济宁—菏泽。

形成山东省横贯东西的精品线路上的重要节点，并向河南境内延伸。是山水圣人游的重要组成部分。

（3）济南—曲阜—临沂（蒙山）—日照

连接山东东西两大旅游线路，是扩大景区影响力的重要途径。

（4）临沂市区—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山东蒙山国家森林公园—临沂塔山地方级森林公园—山东云蒙湖国家湿地自然公园—孟良崮—马牧池—市区

围绕临沂市区与蒙山周边展开。集合红色旅游景点，成为重要的旅游节点。

2、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线路组织

（1）一日游

A 方案：游客服务中心→栗子自然营地→读景壁→揽胜亭→观峰亭→东天门→群龟探海→龟蒙顶→蒙山仙翁；

B 方案：胜景坊→九龙潭→情人谷→神龟拜寿→小寿星→百寿摩崖→鹰窝峰→东天门→悬崖栈道→龟蒙顶→蒙山仙翁；

C 方案：胜景坊→桃花谷→泰山行宫→回马岭→南天门→九龙宫观音殿→天寿大峡谷→蒙山仙翁→拜寿栈道→龟蒙顶；

D 方案：胜景坊→九龙潭→情人谷→神龟拜寿→小寿星→百寿摩崖→鹰窝峰→东天门→悬崖栈道→龟蒙顶→王字岭→黄山哈拉→龙凤峪。

(2) 二日游

E 方案：

第一日：

胜景门→桃花谷→泰山行宫→回马岭→南天门→九龙宫观音殿→天寿大峡谷→拜寿台→拜寿栈道→修真窟→炼丹洞→龟蒙顶→王字岭→明光寺→明光寺旅游村群。

第二日：

明光寺旅游村群→海螺禅寺→大顶子→太平顶→保圣寺→云台寺→葛针尧旅游村→写生基地→摄影基地→鬼谷村→李家石屋旅游村群。

(2) 三日游

F 方案：

第一日：

游客服务中心→沂蒙人家→神龟望月→福禄寿三潭→胜景门→试刀石→寿桃石→山神庙→九龙潭→玉泉枕流→情人谷→小寿星→白云岩→百寿摩崖→鹰峰奇观→圣憩石→东天门悬崖栈道→寿星停车场→益寿山庄。

第二日：

益寿山庄→十里松画廊→天寿大峡谷→拜寿台→拜寿栈道→修真窟→炼丹洞→玉津坊→龟蒙顶→王字岭→大公馆→李家石屋旅游

村群。

第三日：

李家石屋旅游村群→摄影基地→写生基地→鬼谷十二洞→明光寺→蒙山寿星→蒙顶奇观→观鲁台。

（二）专项游览

专项游览是结合风景区的景观资源类别，为特殊游客（群体）设计的游线。主要有：

1、绿色之旅

主题：围绕蒙山的自然资源、山体资源以及生态资源开展融观光与养生主题的绿色旅游。其活动主要体现人们健康的休闲行为。

线路：费县天蒙—平邑龟蒙—蒙阴云蒙—沂南彩蒙。

行程：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二日以上旅游。

2、探险之旅

主题：蒙山山势陡峭，可根据此类特色资源开展探险旅游。包括山体攀岩、定向越野等活动形式。

线路：龟蒙旅游区—曲流涧—天蒙旅游区。

行程：开展一日、二日、三日游形式。

3、温泉之旅

主题：围绕蒙山周边温泉资源开展温泉旅游。

线路：围绕汪家坡温泉展开，一般为一日游的形式，游客可享受泡温泉、品美食、健身体等服务。

4、驾车之旅

主题：适应自驾车旅游蓬勃发展的趋势，开展自驾车旅游。旅游企业可为自驾车群体提供安全方面的服务，政府应加强道路标识系统、自驾车服务中心等方面的建设。

线路：费县—平邑—蒙阴—沂水—沂南。

行程：可自由选择。

5、农家之旅

主题：围绕蒙山充满特色的农业活动形式、丰富多彩的农家饮食、

淳朴的农家人以及板栗等特色农作物开展农家乐旅游。

线路：平邑—蒙阴—费县

行程：开展一日游、二日游的形式，可选择周末

6、科考之旅

主题：开展面向大中专学生与科学工作者的科学之旅。与大专院校联系，使蒙山成为地质、生态的实习基地。

线路：可在平邑、蒙阴、费县等开展多日考察旅行。

行程：开展多日旅游形式，可选择在寒、暑假。

7、沂蒙之旅

主题：综合沂蒙山各特色旅游资源形成体现沂蒙风情的沂蒙之旅，这条线路适合大众观光旅游者，适合开拓中远程市场。

线路：费县天蒙、石林—平邑龟蒙、大洼—蒙阴云蒙、孟良崮、百花峪—沂水地下画廊、地下大峡谷—沂南彩蒙、汉画像石博物馆。

行程：开展二日以上形式的旅游活动。

第二十条 游览解说系统规划

（一）解说展示场所

为了将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特色资源充分展示给游客，应当采取以下措施：

1、结合23处旅游服务部，在进入各个景区前为游客提供综合服务，包括讲解、咨询，引导以及基本的商业服务。

2、根据游览解说需要，在风景名胜区出入口处、重要景点、车行游览道和游步道两侧设立图文并茂的解说牌、指示牌和警示牌。

（二）解说展示方式

1、导游解说：以具有能动性的专业导游向游客进行主动的、动态的信息传导为主要表达方式，其职责包括：信息咨询、导游活动、向团队演讲、现场解说。

2、语音导览：提供个性化的导览服务，游客可租借轻巧语音导览机具，依个人兴趣、游览速度，自由游览，聆听导览解说。

3、设施展示：由数字化技术、书面材料、标准公共信息图形符

号、语音等无生命设施、设备向游客提供静态的、被动的信息服务。它的形式多样，包括幻影成像、视听媒体、介绍标牌、室内展示、出版品与印刷品等。

第四章 设施规划

第二十一条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一）游览设施布局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旅游服务设施分为5级，规划平邑县城、蒙阴县城为旅游城；平邑武台镇、柏林镇、卞桥镇、东蒙小镇规划为旅游镇；平邑李家石屋村周边、大洼村周边、葛针尧村周边、明光寺周边划分为旅游村群；龟蒙景区入口旅游点、九龙潭旅游点、明光寺旅游点、山顶广场旅游点、鬼谷洞旅游点、海螺禅寺旅游点、云台禅寺旅游点共设7个旅游点；结合各景区游线组织，在拜寿台、龟蒙顶、蒙山仙翁站、悬崖栈道（2处）、东天门、天街、金泉、龙虎门、神龟拜寿、玉泉枕流、情人谷、九龙潭（2处）、寿桃石、漂流下站、南天门、五龙潭、王字岭、神女峰、桃园、太平顶、大顶子主要节点设立23处旅游服务部（包括小卖部、厕所、安全管理、旅游咨询等内容）。此外，在龟蒙景区设置蒙山游客服务中心。

（二）游览设施规模预测

1、旅游床位规模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近日至2025年，床位总需求20000床；远日至2035年，床位总需求39600床。

2、餐饮设施规模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近日至2025年，餐位总需求3000位；远日至2035年，餐位总需求10000位。

3、直接服务人员估算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近日至2025年，床位和餐饮设施直接服务人员数量4600人；远日至2035年，床位和餐饮设施直接服务人员数量9920人。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直接服务人员统计表

期限	住宿服务人员数量 (人)	餐位数(位)	餐饮服务人员数量 (人)	服务人员总计(人)
近期(2025年)	4000	3000	600	4600
远期(2035年)	7920	10000	2000	9920

4、游览设施与旅游基地分级配置

游览设施与旅游基地分级配置表

设施类型	设施项目	旅游城	旅游镇	旅游村	旅游点	服务部	备注
一、旅行	1 非机动车交通	▲	▲	▲	▲	▲	步道、自行车道、存车、修理
	2 邮电通讯	▲	▲	▲	△	△	话亭、邮亭、邮电所、邮电局
	3 机动车船	▲	△	△	△	×	汽车站、停车场、码头、加油站、道班
	4 火车站	▲	△	×	×	×	对外交通
	5 飞机场	△	×	×	×	×	对外交通
二、游览	1 导游小品	▲	▲	▲	▲	▲	标志、表示、公告牌、解说图片
	2 休憩庇护	▲	▲	▲	▲	▲	桌椅、风雨亭、避难屋、集散点
	3 环境卫生	▲	▲	▲	▲	△	废弃物箱、公厕、清洗处、垃圾站
	4 宣讲咨询	▲	▲	△	△	×	宣讲设施、模型、影视、游人中心
	5 公安设施	▲	▲	△	△	×	派出所、公安局、消防站、巡警
三、饮食	1 饮食点	▲	▲	▲	▲	▲	冷热饮料、乳品、面包、糕点、糖果
	2 饮食店	▲	▲	▲	▲	△	快餐、小吃、野餐烧烤店
	3 一般餐厅	▲	▲	△	×	×	饭馆、饭铺、食堂
	4 中级餐厅	▲	△	△	×	×	有停车场、包厢
	5 高级餐厅	▲	△	△	×	×	有停车场、包厢
四、住宿	1 简易旅宿点	▲	▲	▲	△	×	包括野营点、公共卫生间等
	2 一般旅馆	▲	▲	▲	△	×	六级旅馆、团体旅社
	3 中级旅馆	▲	▲	▲	×	×	四、五级旅馆
	4 高级旅馆	▲	△	△	×	×	二、三级旅馆
	5 豪华旅馆	△	△	△	×	×	一级旅馆
五、购物	1 小卖部、商亭	▲	▲	▲	▲	▲	
	2 商摊集市场	▲	▲	△	△	×	集散有时、场地稳定
	3 商店	▲	▲	△	×	×	包括商业买卖街、步行街
	4 银行、金融	▲	▲	△	×	×	储蓄所、银行
	5 大型综合商场	▲	△	×	×	×	超市、大卖场
六、娱乐	1 文博展	▲	▲	△	△	×	文化、图书、博物、科技、展览馆等
	2 艺术表演	▲	△	△	△	×	影剧院、音乐厅、杂技场、表演场
	3 游戏娱乐	▲	△	△	×	×	游乐场、歌舞厅、俱乐部、活动中心
	4 体育运动	▲	△	△	×	×	室内外各类体育运动健身竞赛场地
	5 其它游娱文	△	△	×	×	×	其它游娱文体台站团体熟练基地
七、保健	1 门诊所	▲	▲	▲	△	×	无床位、卫生站
	2 医院	▲	▲	△	×	×	有床位
	3 救护站	▲	▲	△	×	×	无床位
	4 休养度假	▲	△	△	×	×	有床位
	5 疗养	▲	△	△	×	×	有床位
八、其它	1 审美	▲	▲	▲	▲	▲	景观、寄情、鉴赏、小品等设施
	2 科技教育	▲	▲	▲	△	△	观测、试验、科教、纪念等设施
	3 社会民俗	▲	△	△	△	×	民俗、节庆、乡土设施
	4 宗教礼仪	△	△	△	×	×	宗教设施、坛庙祠堂、社交礼制设施
	5 宜配置新项目	△	△	△	×	×	其它德智体技能和功能设施

注：应该设置▲；可以设置△；禁止设置×

第二十二条 道路交通规划

（一）公路规划

1、对外公路规划

提升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交通通达性和可进入性。旅游主线、滨台高速、日兰高速、G327、S313、文泗路等作为对外联系平邑县、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主要交通线路。

2、内部公路规划

优化旅游交通组织，推进旅游公路、绿道成体系建设。硬化已有的环山道路，新建部分环山路段，打通内部旅游环路，形成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主要交通的游览线。

（二）观光铁路规划

打造全景观光山地旅游线路，串联龟蒙、天蒙、彩蒙景区，构建大蒙山全域旅游交通体系，共设置明光寺站、东蒙站、大洼站、天蒙站、彩蒙站五个车站。

（三）停车场设置

规划在游人主要集散地设置综合停车场、换乘中心；各主要游览景点设置电瓶车停靠点，对外道路交通与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出入口处设置旅游车停车场或停靠点。

（四）无障碍设置

规划在主要出入口和建筑物出入口等区域，有高差的地方均应设置方便步行或轮椅通行的坡道。在主要的人行道按国际惯例铺设连续的盲人行走的专用线设施。结合步行空间设计带座椅的休息场所，以给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步行困难者提供方便。公共场所中的电话亭和公厕设计须考虑为残疾人和儿童设置专用的设备。

第二十三条 综合防灾避险规划

（一）消防规划

1、消防站

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应设置专职消防站，同时依靠景区周边各乡镇消防力量来补充消防能力的不足。

2、消防管网

室外消防给水采用与生活、市政用水共用管网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设有一组水泵结合器，供消防车向室内管网供水。

3、消防通道

结合风景区道路设置通往各主要建筑、各防火点、天然水源的消防通道，有消防车专用通行口。消防车通道宽度不应小于 4m；转弯半径不应小于 15m；尽端式消防道路应设面积不小于 15m×15m 的回车场。

4、消防通信

建立报警快、接警迅速、调度准确、通信畅通的现代化调度指挥系统。

（二）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1、地震灾害

结合当地实际情况作好抗震规划。以景区周边村庄、主要宾馆、风景区管理单位为单位成立分级的抗震领导小组。对次生地质灾害进行检测。对风景区内可能发生的次生地质灾害包括崩塌、滑坡、泥石流、坠石、地面沉降、堤坝渗漏等进行定期排查。

2、山体灾害

严禁在风景区内开山采石，清除风景区内所有的危岩耸石。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危岩耸石采取加固、整理措施，改善景观环境，加强盘山公路护坡的保植保土和监测维护。

（三）防洪规划

1、防洪预警机制

收集气象信息与历年洪水信息，建立相应档案，建立预警制度。风景区内建立洪水灾害预警系统，设立遇洪水暴发撤离路线及安全区标志。

2、植被蓄洪建设

加强水土保持，培育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植被，进一步提高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植被覆盖率，减少地表的瞬时径流量，重

视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新建建筑物周围森林植被保护。

3、堤防建设

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的所有建设工作不得侵占现有雨洪调蓄面积，并考虑适当增加调蓄能力；堤防建设要与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自然景观协调，堤防布置、断面设计、功能分配等要做到堤、路、景相结合。

（四）森林防火规划

1、建立防火队伍

建立森林防火管护站并成立专业的护林防火大队，定时或不定时地对全部或部分人员进行扑火技术的培训。

2、防火水源

在充分利用现有塘坝的同时，结合风景名胜区内天然水体以及山体走势，修筑新的拦水坝和消防蓄水池，作为森林防火水源。

3、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

规划在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营房驻地，扩建防火物资储备库，增加防火物资储备。

4、加强防火宣传与教育

加强《森林防火条例》及配套法规的宣传活动，以增强风景区职工和周边群众的防火意识。

5、防火通信网络

规划在风景区内部建立无线通讯网，总台设在风景区管理机构，并完善提升防火视频监控系统，并与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森林防火中心联网。

6、林火阻隔带系统工程

在主要道路、防火通道及旅游步道两侧，进行林下清理建设林火阻隔带。防火阻隔带按 30m 进行清理（道路按每侧 15m），林缘清理按林缘线内侧 100m 宽度进行清理。

7、防火通道工程

联通现有的断头路，增设道路支线和防火步道，提升道路通达能

力，建设山顶至蒙山人家、山顶至龙凤峪、山顶至明光寺、核桃峪至听涛、蒙山古道五处防火通道。新建防火通道按照林区四级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5.5m，设置的错车道按每500m设置1个，调头区按每2km设置1个。

8、森林防火避难场地

规划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置多处森林防火避难场地，增设防火物资储备库，增加防火物资储备。有险情出现及时将游客及服务人员疏散至避难场地。

（五）游览安全防护规划

1、建立风景区的游客安全监控系统，在风景区内安装必要的监控仪器。

2、建设风景区安全与灾害标志牌系统。

3、设立避难场所，利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的广场、开敞地作为避难场所，避难场所宜有较好的交通条件，便于疏导和救援。

4、设立灾害发生时的避难路径，结合游览道路合理确定避难通道，在灾害发生时作为引导疏散游客至避难场所的路径。

5、结合风景区的日常经营储备必要的食物、饮水等生活物资，同时储备发电机、帐篷、棉被等物资，发生大型灾害时可作为应急救援物资。

6、成立游客安全救护队伍，培训救护人员，同时制定应急机制。

第二十四条 基础工程规划

（一）给水工程规划

1、用水量预测：服务职工用水定额：150L/人·d；游客用水定额：25L/人·d，总用水量为1175m³/d。

2、给水水源：规划以九龙潭、龙潭瀑做为景区主要的供水水源。景区设置独立的取水泵房、输水管道、给水厂、高位水池等给水系统，景区给水厂采用一体化净水设施，水质处理达标后供用户使用。景区规划多个供水区域，采用多水源的方式供水。集中供水难以到达的区域，采用保太镇公家庄水厂、柏林镇陈家庄水厂、卞桥镇杨庄水厂作

为补充水源。

3、给水加压泵站：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设置给水加压泵站，用来解决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由于地形高差引起的供水服务水头不足的情况。

4、给水水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供水水质必须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的规定。

5、给水管网：给水干管在景区内形成环状管网，支管以放射状向四周敷设。

（二）排水工程规划

1、排水体制：规划采用雨污分流制。

2、污水量预测：污水量按给水量的80%计入，总污水量为940m³/d。

3、污水处理站：在景区游览服务中心、服务点与服务部等服务设施处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将景区内污水就近收集，处理达标后用于景观用水，消防用水和树木绿化、浇洒道路用水。共设置7处污水处理站。

4、污水管网：污水管道应依据地形及坡度敷设污水管网，污水收集率应达到100%。

5、雨水管网：雨水排放采用短距离、多出口、分散就近的排放原则。根据规划区地形坡度及河流分布情况，道路边沟、暗管或者箱涵按地势敷设，分别以最短距离排入河流、水体。

（三）电力工程规划

1、用电负荷预测：总用电负荷约为2.6MW。

2、电源：保留完善现状2处变电站，分别为110kV保太站、35kV武台站；景区周边规划新增2处变电站，分别为110kV石河站、110kV柏林站，联合为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提供电力服务。

3、配电室：规划在风景名胜区内设10kV变压器，提高供电的稳定性。10kV变压器宜采用户内式。

4、配电线路：风景名胜区内应保持双回路供电，保障风景名胜区内供电可靠性。风景名胜区内10kV和其他电压等级供电线路，应

采用电缆沟的方式地下敷设。

（四）通信工程规划

1、容量预测：移动通信业务采用人口普及率法进行预测，预测区内移动通信业务总用户数为4.45万部。

2、通信设施规划：采用能进行语言、图文、视像传输的数字光缆宽带接入网；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设置有线电视光接点。在文物保护单位的适当位置设监控摄像机，并与周围景观相协调。在室外公共场地的隐蔽处配置公用话亭，以方便游客使用。对游览线路区域实现网络信号全覆盖，满足游客游乐、拍照打卡、分享传播功能。针对山顶严重影响自然景观的3处信号铁塔，建议按照风景名胜区管理规定，拆除缩减。

3、通信线路规划：电信、有线电视、宽带等路由相同，应沿道路共同敷设。将架空电缆全部改为地埋敷设，增强抵抗灾害能力。在风景区道路建设的同时预埋通信管块。在通信管道建设中应预留适量管孔数。

（五）环境卫生工程规划

1、垃圾转运规划：游览线两侧垃圾箱间距为70—100m，游客较多的景点按50—80m间距布置。完善“景区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实行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的生活垃圾收集率100%。

2、公共厕所：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内客流相对集中的地方放置独立环保厕所，环卫设施外形处理上要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不能破坏生态环境。

第五章 居民社会调控与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第二十五条 居民点调控

规划风景名胜区范围内不包含村庄，周边村庄主要有：李家石屋村、葛针尧村、燕峪村、张里庄村、洼店村、刘家寨村等，周边居民

点建设应与风景名胜区环境相协调。

第二十六条 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立足蒙山资源本底条件，以生态环境保护为前提，宜水则水、宜山则山，宜粮则粮、宜渔则渔、宜林则林、宜游则游，探索具有山区特色的产业发展新路子。

1、依托农林业，适度发展高效农业

处于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核心区域的居民点，在不影响风景区风貌和环境的前提下，以旅游市场为导向，依托农林业，适度发展高效农业。

做精做优特色种植业。重点围绕蒙山农林畜产品、蒙山板栗、金银花、蒙山牛、蒙山黑山羊、沂蒙全蝎等，整合打造“蒙山系列”特色农产品品牌，创新农产品市场开拓。

发展绿色有机农业。深入推进耕地质量提升工程、化肥农药双减行动、秸秆地膜综合利用处理等行动，加强农产品投入品的管理，净化农产品产地环境。在规模化种植基础上实行标准化管理，推广统一种植规划、统一技术指导、统一农药供应、统一田间管理、统一产品检测、统一市场销售的管理模式。深入实施“放鱼养水”工程，加快渔业资源修复进程，发展绿色生态渔业。

培育“农业+”多种业态。深入实施“农业+旅游”行动，通过生产创意、产品创意和品牌创意，大力发展休闲观光农业。深入实施“农业+互联网”行动，以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农业生产和营销模式。深入实施“农业+文化教育”行动，建设农业教育和社会实践基地，引导公众参与农业科普和农事体验。

2、升级文化旅游产业

依托山区自然山水和文化优势，培育自然山水和文化优势，培育独特的蒙山文化旅游品牌，以文化体验、休闲度假、优质景观，推动蒙山旅游产业升级。以寿文化和沂蒙风情为核心主题，挖掘新时代人与自然关系意义，构建文化体验、交流、创作平台，打造可听可看可感受的文化场景，展现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

打造区域文化旅游线路，做大区域文化旅游市场。联动济南、泰安、曲阜、济宁等地的文化旅游资源，联合打造“山水圣人”线、齐鲁文化风情线、黄河生态文化长廊、运河文化旅游线和“汶河绿链”等旅游线路。共建省会经济圈旅游联合体及营销联盟，推动区域旅游服务一体化。

促进形成包括农业科技和产品研发、绿色加工、仓储和物流、包装设计和制作等配套服务和产业。严格农产品加工产业的环保标准，引进精深化、精品化、个性化、产品加工企业；在平邑县、蒙阴县发展影视产业、文化创意、主题旅游服务、农产品展销。

为保持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可持续发展，风景区内严禁布局工业，本地居民可以适当发展一些与旅游有关的手工业。把高档宾馆、餐饮、休闲、会议，旅游商品制造等行业布局在平邑县、蒙阴县、武台镇、柏林镇、卞桥镇，实现与风景区的互动发展，靠风景区旅游业的发展带动地方经济发展。

3、乡镇工业升级，生态集约发展

注重民生建设与环境保护，远期应该与城市产业联动发展，开展高附加值产业。鼓励发展与蒙山文化旅游相关的配套产业和环保产业。结合产业优势农渔业，开展特色农产品加工和其他配套产业，提升农业附加值。

第六章 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第二十七条 土地利用现状

项目规划用地包括风景游赏用地、游览设施用地、居民社会用地、交通与工程用地、林地、水域、耕地、园地、草地、滞留用地等十类用地，具体见风景区用地汇总表。

第二十八条 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土地利用规划

1、风景游赏用地

规划通过丰富植物景观，使部分林地转换成风景游赏用地，并结合景点建设，规划增加游赏线路，使风景游赏用地扩大。规划风景游赏用地面积 173.01 公顷，约占风景区土地总面积的 1.64%。

2、游览设施用地

规划将部分建设用地、林地调整作为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分散在各风景区内的各级旅游服务基地内，规划用地面积为 4.41 公顷，约占风景区土地总面积的 0.04%。

3、居民社会用地

指风景区内各个居民点（村庄）以及风景区管理机构用地。规划对风景区内居民点人口规模进行调控，同时对居民建设用地指标、建筑风格等进行严格控制。规划居民社会用地面积为 8.73 公顷，约占风景区土地总面积的 0.08%。

4、交通与工程用地

指风景区内部交通通讯与独立的基础工程用地。随着风景游赏面积增大，游赏线路也随之增多，规划交通与工程用地面积为 62.65 公顷，约占风景区土地总面积的 0.60%。

5、林地

指生长乔木和灌木等土地。规划将现状部分林地通过丰富植被类型、季相景观和景观恢复等措施逐步划入风景游赏用地，部分滞留用地经过绿化改造，调整为林地。

其面积为 9448.51 公顷，约占风景区土地总面积的 89.65%。

6、园地

指风景区内果园等用地。本规划以集中成片的果园为主进行统计，对分布在风景游赏用地内零星园地不再另行划分。规划园地面积为 753.10 公顷，约占风景区土地总面积的 7.15%。

7、耕地

指耕种农作物的土地。规划对大部分耕地予以保留。规划耕地面积 33.79 公顷，约占风景区土地总面积的 0.32%。

8、草地

指风景区内生长草本植物为主的用地。规划草地面积 39.90 公顷，约占风景区土地总面积的 0.38%。

9、水域

指风景区内未列入各景点和单位的水面，包括河流、水库、湖泊等用地。规划对水域进行保护，保证水资源的合理利用，保持现状。面积 15.16 公顷，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0.14%。

10、滞留用地

指非风景区需求，但滞留在风景区内的各项用地。规划加强滞留用地（采石场、裸露土地）绿化种植，逐步恢复林地及其他用地。

风景区用地汇总表

用地代号	土地类型	现状		规划	
		面积（公顷）	占总用地(%)	面积（公顷）	占总用地(%)
甲	风景游赏用地	32.87	0.31	173.01	1.64
乙	游览设施用地	2.61	0.02	4.41	0.04
丙	居民社会用地	20.44	0.19	8.73	0.08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13.74	0.13	62.65	0.60
戊	林地	9409.13	89.28	9448.51	89.65
己	园地	743.43	7.05	753.10	7.15
庚	耕地	34.07	0.32	33.79	0.32
辛	草地	39.31	0.37	39.90	0.38
壬	水域	15.29	0.15	15.16	0.14
癸	滞留用地	228.37	2.17	0.00	0.00
合计	总用地	10539.26	100.00	10539.26	100.00

第七章 相关规划协调

第二十九条 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协调

（一）与“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协调

1、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规划边界占 10060.35 公顷鲁南山地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占风景区比例为 95.45%。

2、永久基本农田

根据“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规划边界占6.08公顷永久基本农田。

3、城镇开发边界

根据“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不占用城镇开发边界。

（二）与蒙山区域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年）协调

按照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总体思路，突出特色，对标一流，着力将蒙山生态文明实践区打造为生态文明实践高地、红色文化传承高地、乡村振兴沂蒙高地、高品质旅游目的地，最终建设成为世界地质名山，国家生态样板。

推动八大园区与周边乡镇联动发展，打造一批高品质特色小镇和田园综合体，加强特色村庄保护。完善蒙山生态经济产业体系，推动乡镇一、二、三产业全面融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打造蒙山地区乡村振兴的绿色引擎，探索重点生态功能区域内的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模式，建设乡村振兴沂蒙高地。

（三）与《平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在编）》协调

重点守住蒙山山体保护屏障，推进蒙山地质公园与地质遗迹保护，控制旅游开发强度，加强园区生态管控，保护地貌景观，增强水源涵养功能，维护生态安全。

以高品质生态保护格局为引领，打造县域生态休闲体系，发展全域旅游，积极借助生态优势转换成经济价值，借助全域旅游带动城镇化发展、推动三次产业融合，形成平邑县新的经济增长极。协同周边区域（蒙阴、费县），共同构建环蒙山休闲观光养生圈，实现生态资源向发展优势的转变。

充分利用平邑县生态资源和特色文化资源，逐步构建主题突出、特色鲜明、产业联动的文化旅游产业新格局，突出“旅游+”的创新理念，供给多样的旅游产品，提升平邑文旅品牌影响力，打造市域旅

游副中心。

发挥平邑长寿之乡和蒙山“天然氧吧”的品牌优势，大力发展平邑康（医）养产业，全面提升教育和医疗为代表的公共服务水平，打造市域乃至辐射鲁南区域的大健康居住副中心。

第三十条 其他相关规划和管理规定协调

（一）与《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临政字〔2021〕71号）协调

1、生态保护红线管控

对于生态保护红线内的生态空间，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开展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2、环境质量底线管控

水环境质量：将完善风景区内游览服务设施及村镇污水处理系统建设，提高污水处理率，保证重点区域的水质达标，加强对河道的治理，加大氮磷等主要污染物管控力度，开展河流保护修复，优化生态减污功能布局。

大气环境质量：加强多种污染物协同控制机制，加快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等大气污染物的治理，对会产生扬尘、餐饮油烟等会产生污染气体的行为严加管制。

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

协同推进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与修复。地下水与地表水联系紧密，协同防治、综合治理。

3、资源利用上线管控

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利用、土地资源利用、能源消耗等达到或优于省下达的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风景名胜区内一切景物和自然环境，不得破坏或随意改变。严格控制人工景观建设，减少人为包装。禁止在风景名胜区进行与风景名胜资源无关的生产建设活动，建设旅游等基础设施必须符合风景名胜

区规划，违反规划建设的设施，要逐步拆除。在风景名胜区开展旅游活动，必须根据资源状况和环境容量进行，不得对景物、水体、植被及其他野生动植物资源等造成损害。

（二）与《平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协调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蒙山开发，将进一步加大政策扶持，把蒙山区域打造成生态文明实践高地、红色文化传承高地、乡村振兴沂蒙高地。

完善蒙山龟蒙景区旅游配套设施；打造景区山顶环线，实现景区高品质游览环线的串联；完善综合服务功能；规划建设景区客运索道，缓解山上建设接待设施的压力；建设防火通道，提高景区森林防火能力；打造景区东线游民宿、西线疗休养、中线观奇峰的旅游大格局。以蒙山山域为空间载体，以休闲养生度假为主题，打造环蒙山观光休闲康养产品集群。深入挖掘整理蒙山文化，打造蒙山旅游区养生度假产品体系。以蒙山快速观光路为主线，以线带面，串联蒙山区域生态资源和特色产业项目，培育打造蒙山休闲养生产品集群。配套完善餐饮住宿设施，打造全国知名艺术写生基地品牌。连片打造保太镇花卉苗木基地，规范提升耀佳苗木市场，策划花卉苗木展销会，打造花卉苗木小镇。依托种植基地，打造休闲农业观光旅游带。

（三）与《蒙山保护总体规划（2020—2035年）》协调

从蒙山保护区的内外互动与协作支撑着手，探索具有沂蒙特色的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创新模式。

生态保护策略：一手抓生态保育，分级设置差异活动准则，减少人为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干扰，一手抓生态修复，对山水林田湖草沙和人居环境等实施优化。

绿色发展策略：强调优势资源的价值转换，以旅游发展为核心，有侧重投放用地等资源，合理策划及布局项目，并突出适度适量开发。

龟蒙一天蒙区域：推进生态环境与地质遗迹保护，控制旅游开发强度，保护地貌景观，增强水源涵养功能。

（四）生态环境保护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等相关规定，做好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规划的实施协调，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落实规划环评的相关措施和要求。在规划实施中要处理好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与总体规划的关系，所有建设项目应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规定的审批程序。

（五）水资源保护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做好与《山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实施协调，加强水资源保护，做好山洪灾害防御。

（六）水土保持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相关规定，严格保护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地貌植被，做好与水土保持规划的实施协调，加强水土保持，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及相关措施和要求。

（七）林地和特定区域保护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公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严格保护林地和林木资源，做好与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的协调工作。在规划实施中要处理好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与国有林场的关系，特别是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项目建设在占用林地时，依法按程序办理。

（八）旅游管理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等相关规定，规范旅游和旅游经营活动，提升旅游服务水平。

（九）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应当按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划定的风景名胜区范围和功能区划为依据勘界立标。

第八章 分期发展规划

第三十一条 近期规划

1、按照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对界线调整地段和核心景区的范围进行勘界立碑，加强风景资源的保护力度。

2、按照核心景区规划要点，确立重点管辖范围，建设核心景区的景观资源、文物古迹、古树名木、典型植被群落等信息库，并实施动态监测。

3、结合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及游览区规划，拟定新设立游览区的建设实施计划，探索科学的运营机制。

4、改善原有的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改善各个景区之间的交通联系，设置旅游交通专线，合理疏导游客，加强各景区之间的沟通，强化资源组合，方便游览组织。

5、按照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的区划范围和保护管理措施，对风景区范围内的各项建设进行系统调研，特别是根据发展现状，进行重点景区的环境绿化和景观营造。

6、风景名胜区内的建设项目按照《山东省风景名胜区规划管理规定》（鲁自然资字〔2022〕137号）规定执行。

7、按照防灾规划，对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进行防灾设施综合改造，建立防火监测瞭望网络、搭建紧急避险平台、修建防火通道、水情日常监测、加固不稳定地段、设置警示牌等。信息管理系统规划近期建设监管信息、办公自动化、电子门禁、智能监控、DLP多媒体展示、车载GPS定位、LED信息发布、电子商务、智能全景导游图等九个子系统。结合发展的需要，不断完善监管信息系统、森林防火监控系统等的建设，全面推进数字化建设。

8、启动龟蒙康养度假项目的建设以及各村庄的旅游建设项目。

9、修建体验、民俗、蒙山休闲游线、登山探险游线、骑行健身的道路、景点及相关旅游服务配套设施。

10、落实临沂市蒙山旅游度假区柏林镇金三峪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近期主要建设项目一览表

分类	项目名称
文旅	在适当的地点合理布局康养、休闲、度假、田园综合体、文物保护传承开发等文化旅游项目及配套设施
	新建：山神庙至益寿山庄客运索道、大公馆至东天门观光索道、栗子自然营地、二门至九龙潭丛林游乐项目、山道滑车项目、龙角-龟蒙顶露营项目、蒙山祭坛项目、蒙顶咖啡、丛林穿越、鹰窝峰观景台、南天门牌坊、山顶大环线商业2处、大环线廊亭平台设施5处、客运索道商业2处、东蒙古古道商业3处、东蒙古道廊亭平台设施5处、王字岭景观平台、龙凤峪观景台、王字岭商业2处、龙凤峪商业2处、临沂市蒙山旅游度假区柏林镇金三峪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原有：益寿山庄酒店、王津坊餐厅、东天门商店、栈道商店、仙翁站商店、天街商店、龙虎关商店、神龟拜寿商店、情人谷商店、九龙潭商业、蒙阳古街项目、森林漂流项目、拜寿索道观光项目
	新建：南天门牌坊 原有：沂蒙胜境牌坊、蒙山牌坊、胜境坊牌坊、东天门牌坊、蒙顶奇观牌坊、江北悬崖栈道牌坊、天寿大峡谷牌坊、十里松画廊牌坊
景点	月老祠修缮保护、金泉禅寺修缮保护、观峰亭修缮保护、望峰亭修缮保护、揽胜亭修缮保护、听涛亭修缮保护、圣贤亭修缮保护、玻璃桥修缮保护、玉皇殿修缮保护、孔子小鲁亭修缮保护、气浴清新亭修缮保护、蒙顶石亭修缮保护、山神庙修缮保护
水利工程	合理建设引水安全提升、防洪、排灌、除险、加固、河道疏浚等工程项目
	新建：蒙山九瀑十八潭、栗子营地叠瀑、二门泄洪沟、二门四坝、黑石汪上塘坝、徐家林塘坝、九龙潭至玉泉枕流叠瀑、五龙潭至游客中心叠瀑、山神庙塘坝、林道桥塘坝、玉泉枕流塘坝、听涛塘坝、小寿星塘坝、金泉塘坝、金泉水窖、龙虎关塘坝、小柳沟塘坝、益寿山庄一坝二坝、南天门水库、峨峪水库、西沟水库、西沟水帘、五龙潭塘坝、迎仙桥塘坝、拜寿台水窖、基站水窖、板栗园一坝、板栗园二坝、板栗园三坝、板栗园四坝、板栗园五坝、固城河河道治理、蒙山抽水蓄能电站、费县巩家沟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 原有：九龙潭、药圃塘坝、东天门塘坝、漂流一坝、漂流二坝、寿桃石塘坝、杨明涛塘坝、情人谷塘坝、直沟一坝、直沟二坝、黑石汪塘坝、二门一坝、二门二坝、二门三坝
道路交通	在适当的位置合理布局新增景区车行、人行道路，提高景区内道路密度，增加景区通达性，维修完善景区现有道路。
	龟蒙景区车行东路提升改造项目（游客中心至二门、二门至龟蒙顶）
	步游道中路提升改造（二门经九龙潭、情人谷、听涛至东天门、龟蒙顶至索道上站至拜寿台）玉津坊至益寿山庄道路
	江北第一悬崖栈道提升改造项目 拜寿栈道提升改造项目
	胡一民至天街步道提升改造项目
新建：山顶大环线、东蒙古道（电梯、索桥、木栈道、防火通道）、山顶至蒙山人家、山顶至龙凤峪、山顶至明光寺、核桃峪至听涛防火通道、一门至二门游客中心道路、迎仙桥停车场、南天门桥、峨峪桥。 原有：二门迎宾桥、九龙潭桥、玉泉枕流桥、彩云宫桥、林道桥、迎仙桥、大鼎停车场、二门停车场、蒙山人家停车场、二门观光车站、九龙潭观光车站、东天门观光车站、蒙山仙翁观光车站、小柳沟观光车站提升改造项目	
公共设施	在适当的地点合理布局卫生间、管理用房等公共服务设施设施以提高景区管理水平与治理能力
	新建：山顶大环线卫生间2处、客运索道卫生间2处、东蒙古道卫生间2处、五龙潭卫生间、迎仙桥游客中心、龙凤峪游客中心、王字岭游客服务中心、龙凤峪卫生间2处、王字岭卫生间2处 原有：拜寿台卫生间、山顶基站卫生间、蒙山仙翁卫生间、栈道卫生间、东天门卫生间、天街卫生间、金泉卫生间、玉泉枕流卫生间、九龙潭卫生间、二门卫生间、古街卫生间项目、游客中心
	原有：游客中心车队广场、游客中心广场、二门广场、接气坛广场、栗子自然营地拓展广场、龟蒙顶广场、拜寿台广场、听涛广场、龟蒙顶、蒙阳古街
	原有：职工宿舍、职工餐厅、职工卫生间、运营办公室、游客中心摆渡管理房、二门临时游客中心、妈咪驿站、二门检票房、二门职工宿舍、二门党建书屋、二门停车管理房、漂流回收泵房、漂流下站管理房、漂流下站照相房、接气坛下管理房、寿桃石管理房、漂流上站管理房、九龙潭车站管理房、九龙潭驿站、听涛防火管理房、圣贤亭管理房、玻璃桥管理房、林场管理房、移动基站管理房、索道宿舍、索道上站站房、索道下站房、索道管理房
基础工程	在适当的地点合理布局给水排水、电力电信、环卫防灾等基础设施设施以提高景区管理水平与治理能力
	新建：蒙山朝天宫文化演绎广场、山顶大环线卫生间2处、客运索道卫生间2处、东蒙古道卫生间2处、五龙潭卫生间、迎仙桥游客中心、龙凤峪游客中心、王字岭游客服务中心、龙凤峪卫生间2处、王字岭卫生间2处、南天门区域配电室、五龙潭区域配电室、索道下站配电室、二门区域配电室2处、山顶环线配电室2处、王字岭配电室 现有：游客中心箱变、林场北配电室、乔村水库配电室、漂流回水高压泵房、九龙潭箱变、天街配电室、沙家洪箱变、茶园配电室、索道配电室、龟蒙顶箱变、栗子营地箱变
	原有：广固尧至益寿山庄灭火水管网、茶园至听涛灭火水管网、情人谷至九龙潭灭火管网
	原有：移动基站、铁塔基站、联通基站、避雷塔

第三十二条 远期规划

- 1、规范技术体系、提升产业结构。
- 2、不断改善游赏环境质量，提高服务接待水平。
- 3、全面建设集旅游观光、休闲娱乐、运动写生、度假、生产、文化科研为一体的综合型风景名胜区。
- 4、风景名胜区内的建设项目按照《山东省风景名胜区规划管理规定》（鲁自然资字〔2022〕137号）规定执行。
- 5、建设龟蒙顶—黄山啦啦、蒙山人家—东天门区域、蒙山人家—鬼谷洞、玉皇阁—鬼谷洞、刘家寨—三柱山索道项目。
- 6、建设王字岭北大门。

第三十三条 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时序

（一）交通

近期 2023—2025 年：蒙邳高速项目、G205 项目、济莱临高铁项目，国省道干线公路、县乡道路的升级改建，蒙山区域生态实践区旅游环线项目。建设环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车行游览道及自行车道。建设和完善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各节点游步道系统，规划游步道宽 1-3m，包括徒步登山路、观景木栈道、青石路等。各景区内部支线，规划为 6m 宽的道路，完善登山步道。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入口处建设停车场和停靠点，各景区景点配备小型停靠点

改造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出入口，加强统一管理，按照规划建设新的入口，加强绿化，树立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标志形象，使游客方便到达。

远期 2026—2035 年：建设和完善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各节点游步道系统，规划游步道宽 1-3m，包括徒步登山路、观景木栈道、青石路等，根据局部地貌特征进行步道设计和游线串联，服务于节点内部各功能区域。建设黄山啦啦至王字岭至龟蒙顶道路，蒙阳峪至兰溪谷至山顶环线道路，明光寺至王字岭至龟蒙顶道路，蒙山人家至王字岭至龟蒙顶道路，龟蒙顶至黄山啦啦索道项目，蒙山人家至东天门区域索道项目，蒙山人家至鬼谷洞索道项目，玉皇阁至鬼谷洞索道项

目，刘家寨至三柱山索道项目，王字岭北大门建设，根据局部地貌特征进行步道设计和游线串联，服务于节点内部各功能区域

（二）给排水工程、电力电信设施

建设与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分期建设同步进行，同时建设污水处理等市政设施。

第三十四条 游览设施建设时序

（一）住宿设施

近期：建设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的旅游村，发展小型主题民宿设施。

远期：旅游镇建成，旅游村及各级服务基地旅游设施完善。

（二）餐饮设施

近期：集中布置于旅游村内及各旅游点、入口游客服务中心处；规范各服务基地餐饮接待设施，严格餐饮卫生标准。

远期：旅游镇以及其他各游乐项目及住宿设施内部商业点提供少量餐饮服务；形成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特色餐饮品牌和标准化的餐饮服务。

（三）购物设施配备

近期：推动主入口区旅游商品街的建设，成立旅游商品管理机构，加强对购物点的管理，确保旅游商品的质量，保证消费者放心购物。

远期：完善各功能区旅游购物节点的建设，为各项目地块内游客的消费提供便利。开展旅游商品的研制，使之尽快本土化、特色化。

（四）其他设施配备

近期：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主入口处设立游客服务中心，向游客提供宣传资料、相关书籍、光碟、明信片；在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游道主要路口设立中英文路牌；完善标识系统。

远期：安全救护、环卫、通讯设施配备与各景区开发同步进行。

6 第九章 附则

第三十五条 成果构成及法律效力

本规划成果由文本、图纸、规划说明书和基础资料汇编四部分组成，文本和图纸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六条 生效日期

本规划自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执行。

第三十七条 修编规定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规划范围内的任何单位和个人的一切建设活动均应严格按照本规划执行。因特殊原因需要对本规划内容进行局部更改时，必须按照法定程序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修订，经审批同意后方可更改。

附表

风景名胜资源类型表

大类	中类	小类	景源名称	数量	合计	比例 (%)
自然 景源	天景	日月星光	(1) 蒙顶日出	1	5	4.03
		虹霞蜃景	(1) 蒙顶佛光	1		
		云雾景观	(1) 蒙山云海	1		
		冰雪霜露	(1) 蒙顶雾凇 (2) 蒙顶霏雪	2		
	地景	山景	(1) 蒙顶奇观 (2) 断层 (3) 石瀑崖 (4) 大顶子 (5) 大望山 (6) 福地洞天 (7) 三柱山	7	53	42.74
		奇峰	(1) 鹰峰奇观 (鹰窝峰) (2) 佛掌崖 (3) 笔架峰 (4) 伟人峰 (5) 神女峰 (6) 广亩尧 (7) 大亩 (8) 小亩 (9) 冷峪顶	9		
		峡谷	(1) 桃花峪 (2) 兰溪谷 (3) 五行谷 (4) 情人谷	4		
		洞府	(1) 鬼谷洞 (2) 福寿洞天 (3) 修真窟 (4) 炼丹洞	4		
		石林石景	(1) 群龟探海 (象形石) (2) 神龟拜寿 (3) 试刀石 (4) 神龟望月 (5) 寿桃石 (6) 鲤鱼石 (7) 群鳄临渊 (8) 天鼉神龟 (9) 听涛石 (10) 圣仙石 (11) 龙凤呈祥 (12) 八戒石 (13) 岩体穿插 (14) 燕子石 (15) 大人在此	15		
		地质遗迹	(1) 泰山岩群残留体 (2) 龟蒙顶岩体 (花岗闪长岩) (3) 龟蒙顶岩体与徂徕山序列二长花岗岩界线 (4) 泰山岩群包体带 (5) 新甫山序列奥长花岗岩 (岩脉)	5		
	其他地景	(1) 擂鼓台 (2) 黑风口 (3) 快活岭 (4) 大风门 (5) 小风门 (6) 回马岭 (7) 王字岭 (8) 太平顶 (9) 松座子	9			
	水景	泉井	(1) 金泉	1	7	5.65
		溪流	(1) 如斯溪 (2) 玉泉枕流	2		
湖泊		(1) 九龙潭 (2) 五龙潭	2			
潭池		(1) 福祿寿三潭	1			
瀑布跌水		(1) 瀑布	1			
人文 景源	园景	专类游园	(1) 千叟园 (2) 地支园 (3) 桃园	3	3	2.42
	建筑	风景建筑	(1) 观鲁台 (2) 拜寿台 (3) 圣贤亭 (4) 厚土殿 (5) 揽胜亭 (6) 观峰亭 (7) 听涛亭 (8) 气浴清新亭 (9) 承天门 (10) 望峰亭 (11) 智慧桥 (12) 仙人亭 (13) 听涛廊 (14) 瀑松亭 (15) 不二门 (16) 布施桥 (17) 持戒桥 (18) 读影壁 (19) 二仙桥 (20) 晾书台	20	34	27.42
		宗教建筑	(1) 大明光寺 (2) 玉皇庙 (3) 月老祠 (4) 佛心斋堂 (5) 佛文化长廊 (6) 海螺禅寺 (7) 云台禅寺 (8) 宝圣寺 (9) 泰山行宫 (10) 慈宁宫 (11) 金泉禅寺 (12) 土地庙 (13) 山神庙 (14) 神庙	14		
	胜迹	遗址遗迹	(1) 孔子小鲁亭 (2) 承天宫遗址 (3) 古戏台 (4) 圣憩石 (5) 双星石 (6) 太白醉酒 (7) 九龙宫观音殿	7	14	11.29
		摩崖题刻	(1) 蒙山仙翁 (2) 小寿星 (3) 百寿崖 (4) 麻姑献寿石刻 (5) 百寿摩崖石刻	5		
		古墓葬	(1) 龙虎门道士林 (2) 鬼谷葬母处	2		
	风物	节假庆典	(1) 长寿文化节 (2) 拜寿大典	2	8	6.45
民族民俗		(1) 沂蒙精神 (2) 沂蒙风情 (3) 蒙山婚俗	3			
地方物产		(1) 菜品饮食 (2) 农林畜产品及制品 (3) 中草药材及制品	3			
合计	7	25		124	100	

第二部分 图纸

图纸目录

- 01、区位关系图
- 02、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分布图
- 03、周边旅游资源分布图
- 04、综合现状图
- 05、风景资源评价图
- 06、地形地貌分析图
- 07、规划总图
- 08、规划结构图
- 09、风景区界线坐标图
- 10、核心景区界线坐标图
- 11、分级保护规划图
- 12、游赏规划图
- 13、道路交通规划图
- 14、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图
- 15、城市协调发展规划图
- 16、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图
- 17、土地利用规划图
- 18、给水排水工程规划图
- 19、电力通信工程规划图
- 20、近期建设规划图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年）

区位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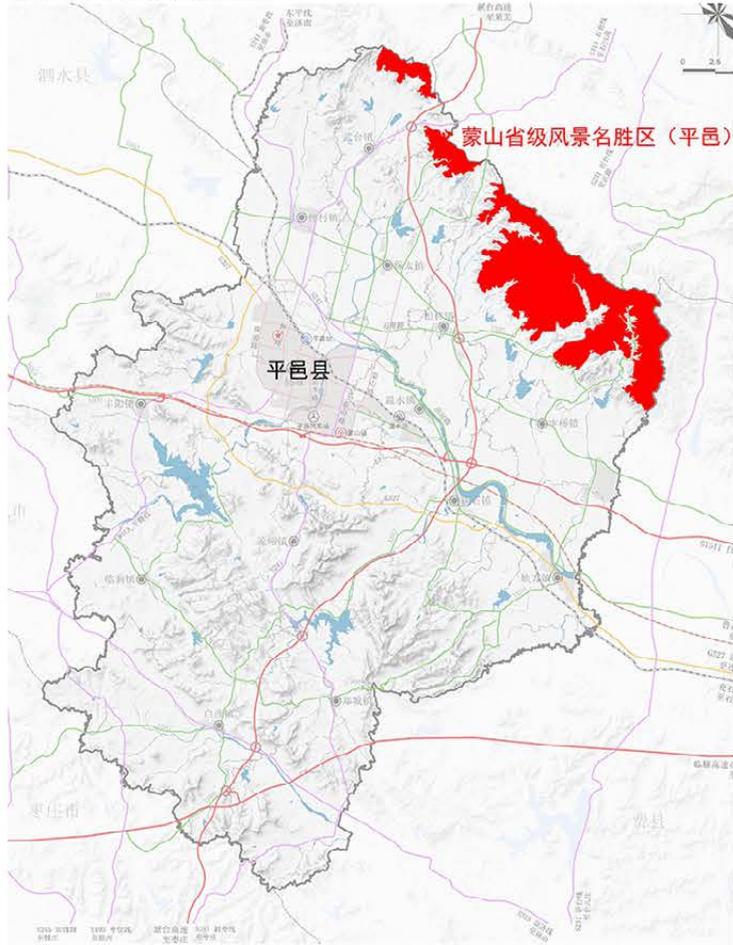
临沂市在山东省的位置



平邑县在临沂市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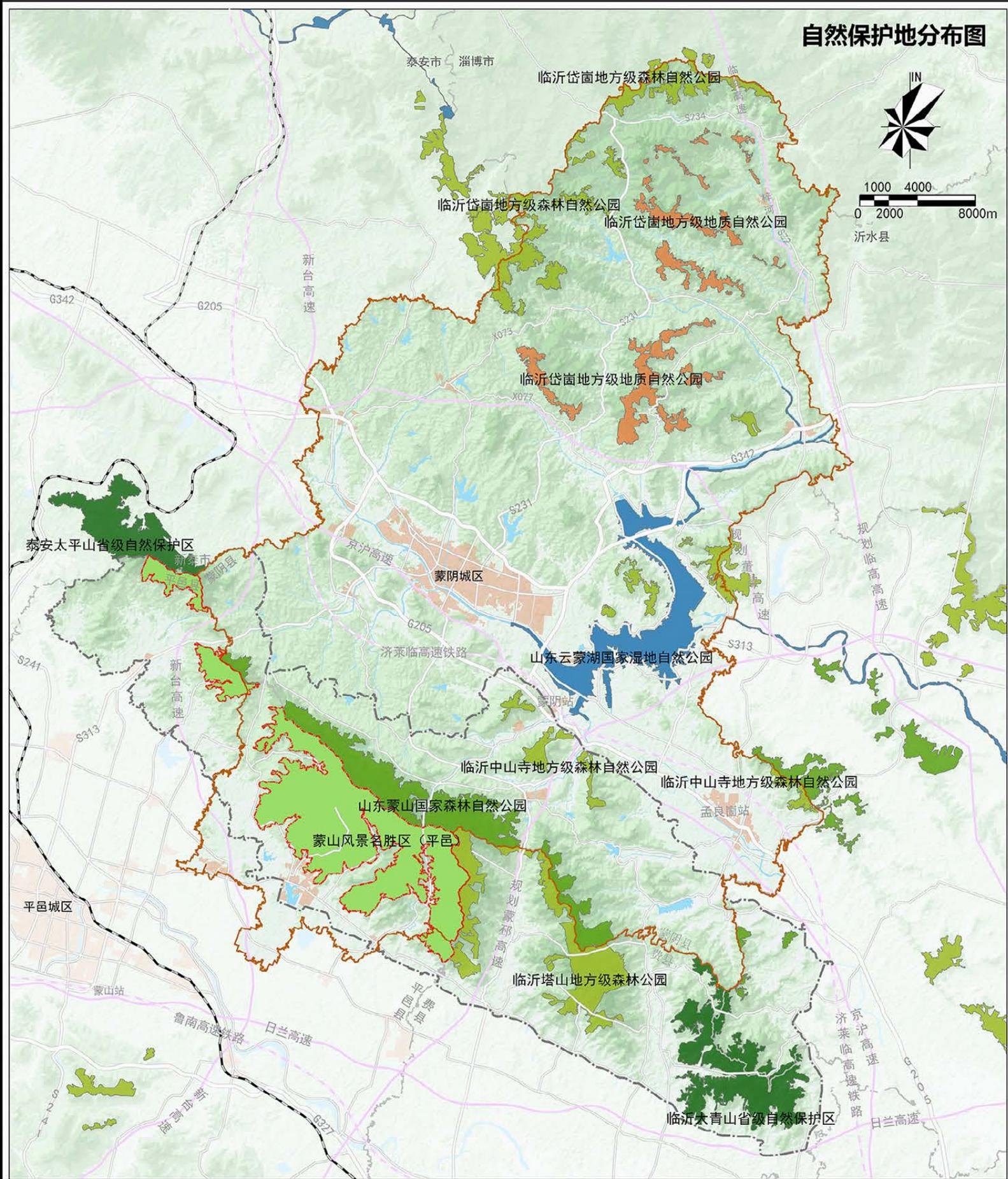


项目在平邑县的位置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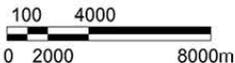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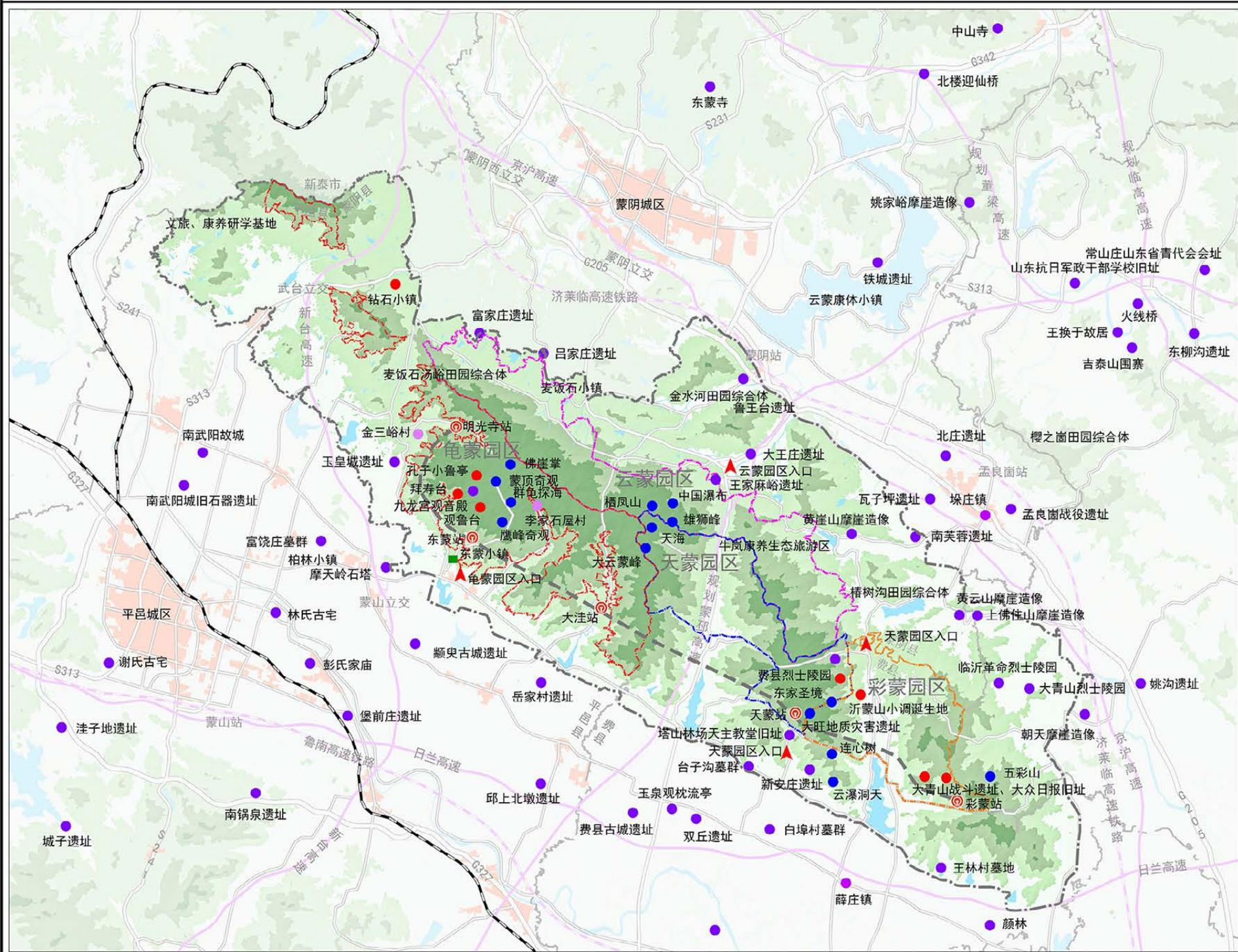
自然保护地分布图



- | | | |
|-----------|----------|--------|
| 风景名胜区 | 铁路 | 地质公园范围 |
| 国家级森林自然公园 | 道路 | 蒙山边界线 |
| 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 | 水系湖泊 | 县域边界线 |
| 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 | 城区范围 | |
| 地方级地质自然公园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 |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年）

周边旅游资源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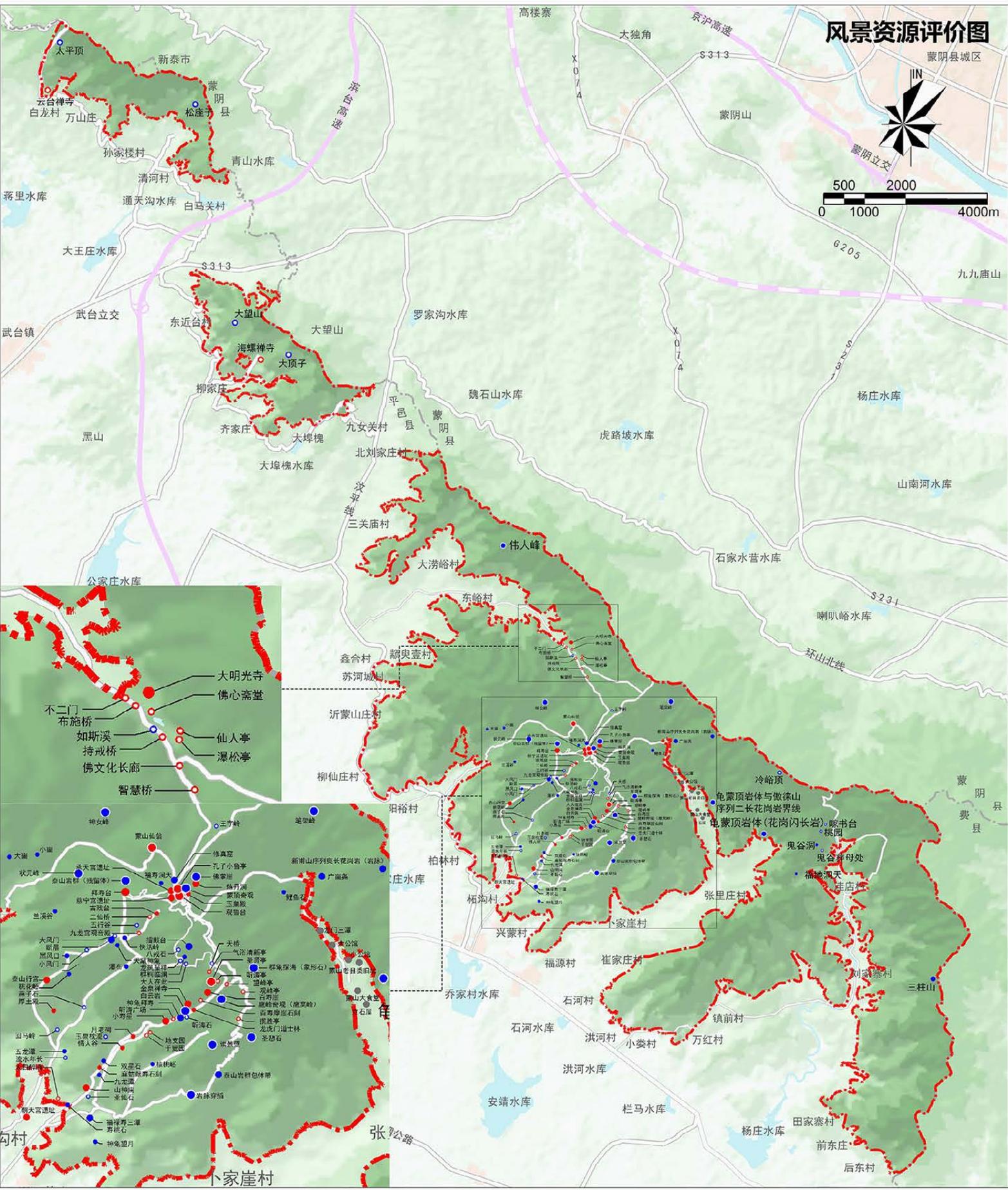


图例

- 人文景点
- 自然景点
- 文保单位
- 历史文化名镇
- 传统村落
- 游客中心
- 景区出入口
- 高速公路
- 铁路
- 高速铁路
- 道路
- 观光火车线路
- 观光火车站
- 水系湖泊
- 城区范围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 云蒙景区边界线
- 天蒙景区边界线
- 彩蒙景区边界线
- 县域边界线
- 蒙山边界线

蒙山风景名胜区 (平邑) 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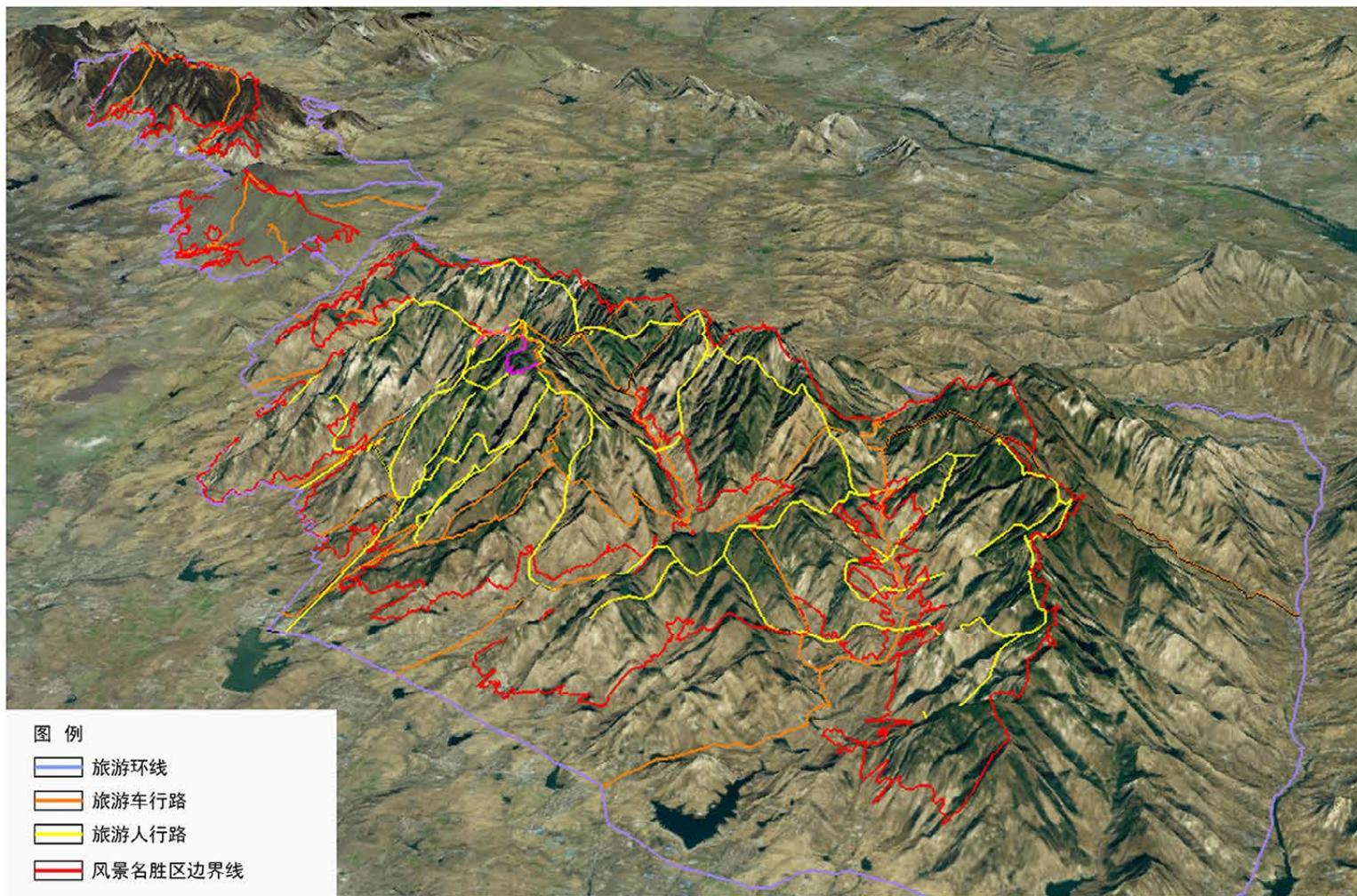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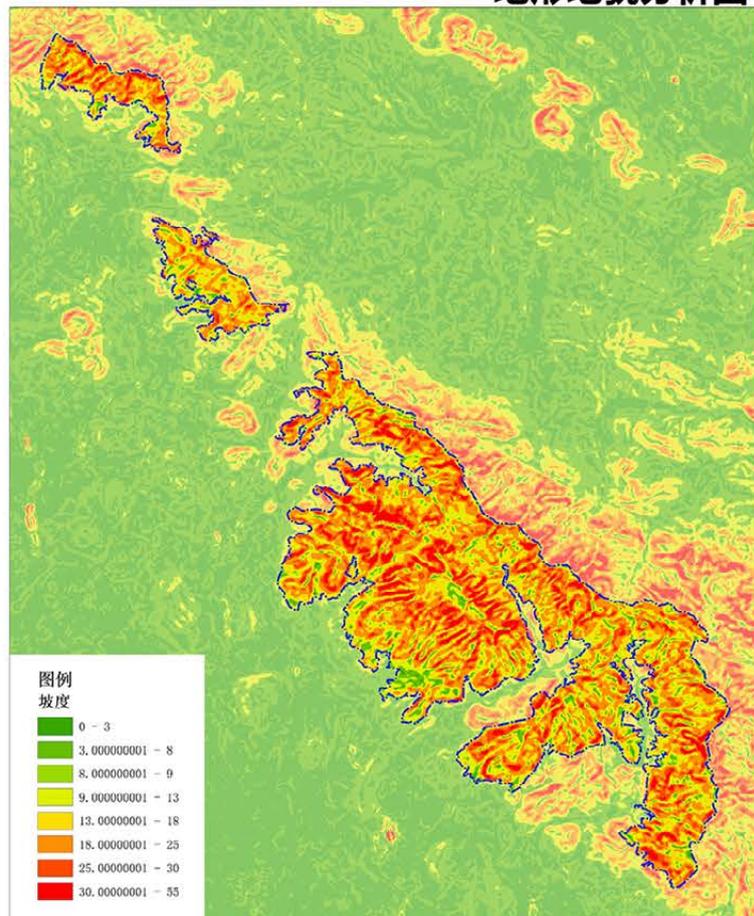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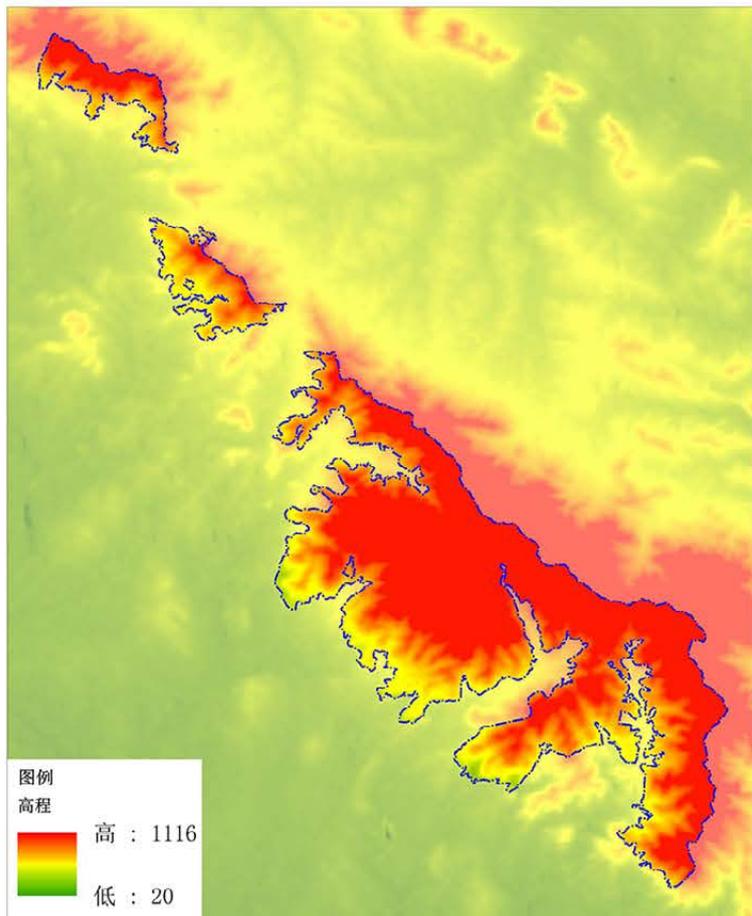
风景资源评价图



- 图例**
- 一级自然景源
 - 二级人文景源
 - 二级自然景源
 - 三级人文景源
 - 三级自然景源
 - 四级人文景源
 - 四级自然景源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 一级人文景源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年）

地形地貌分析图



蒙山风景名胜区 (平邑) 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规划总图

蒙阴城区

蒙阴立交

京沪高速

S313

蒙阴山

九九庙山

500 2000

0 1000 4000m

G205

石家水营水库

喇叭峪水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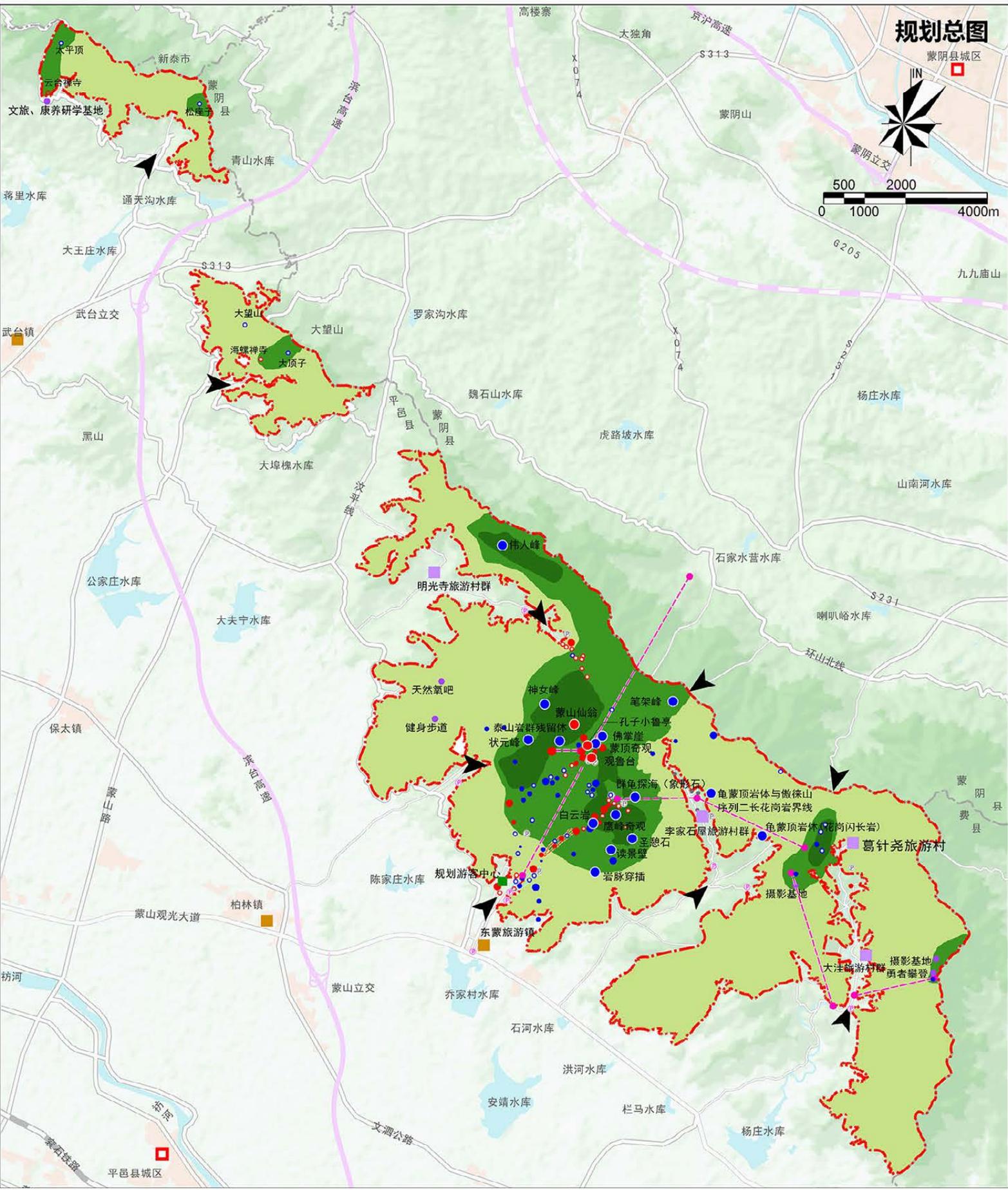
环山北线

S231

蒙阴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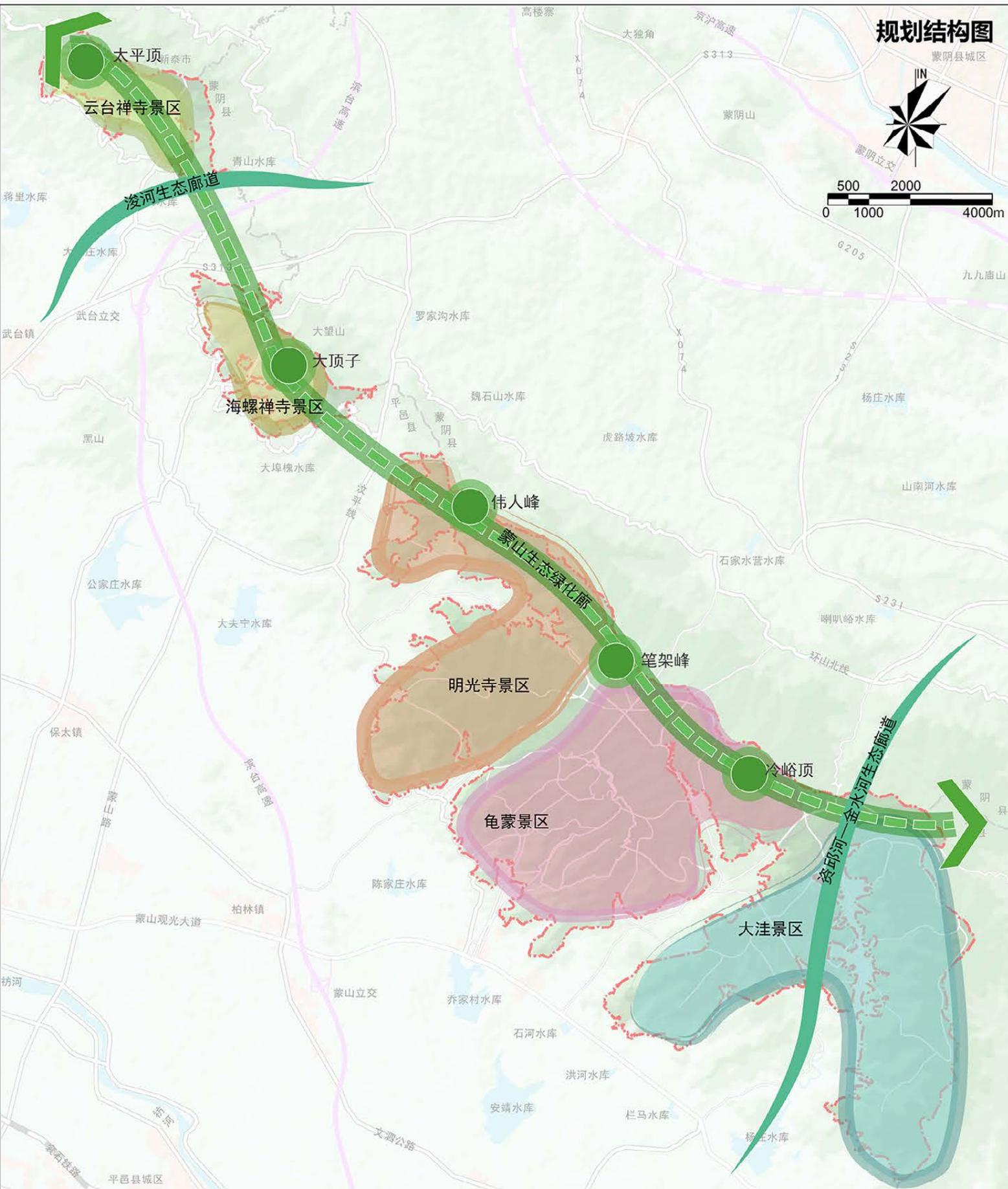
费县

蒙阴县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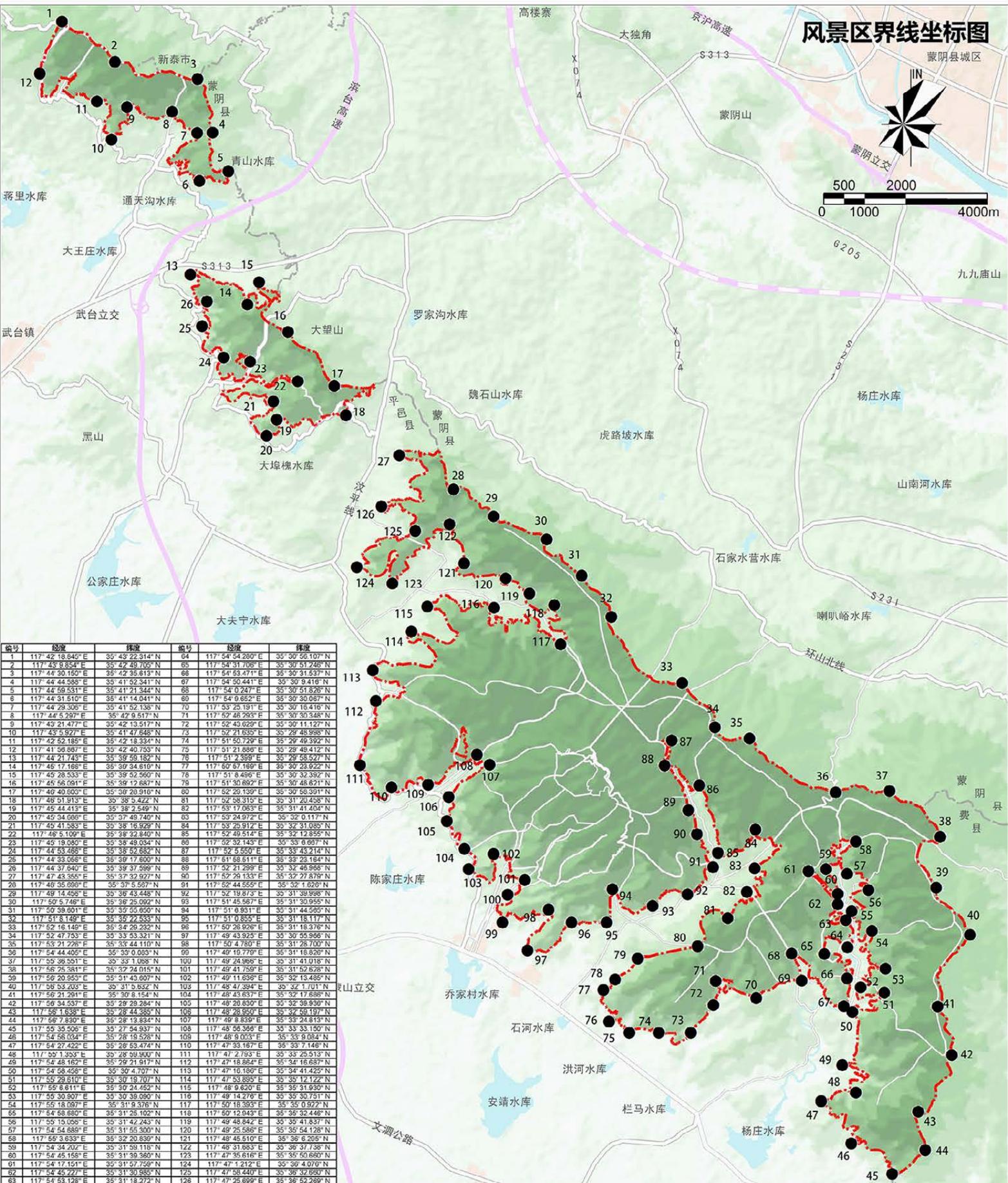
规划结构图



- | | | | |
|--|---------|--|----------|
| | 蒙山生态绿化廊 | | 龟蒙景区 |
| | 重要河流域廊道 | | 大洼景区 |
| | 云台禅寺景区 |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
| | 海螺禅寺景区 | | |
| | 明光寺景区 | | |

蒙山风景区 (平邑) 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风景区界线坐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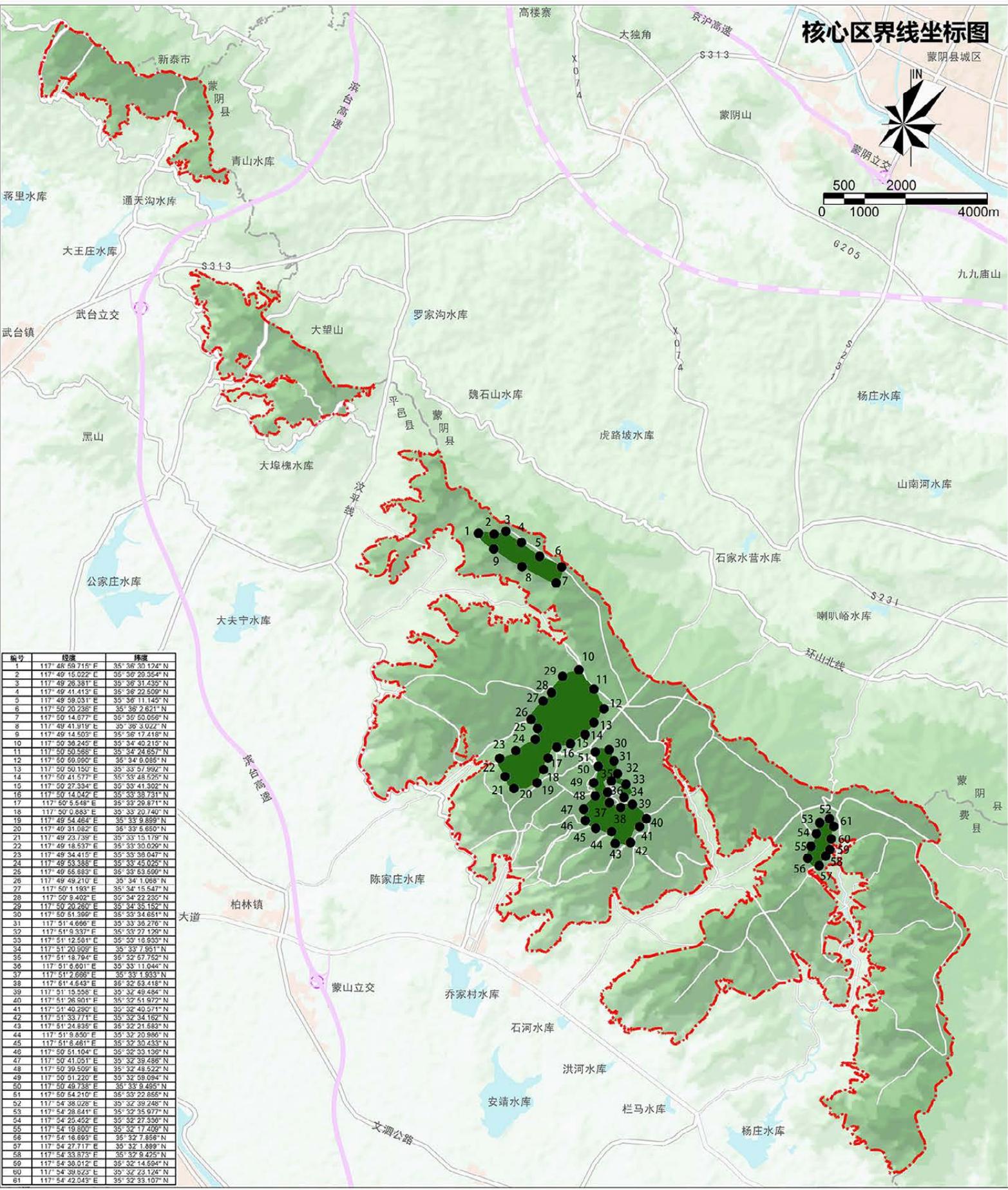


编号	经度	纬度	编号	经度	纬度
1	117° 42' 18.840" E	35° 43' 22.314" N	64	117° 54' 54.200" E	35° 30' 56.107" N
2	117° 43' 9.854" E	35° 42' 49.705" N	65	117° 54' 31.706" E	35° 30' 51.246" N
3	117° 44' 30.150" E	35° 42' 35.613" N	66	117° 54' 53.471" E	35° 30' 31.537" N
4	117° 44' 44.585" E	35° 41' 52.341" N	67	117° 54' 50.441" E	35° 30' 9.416" N
5	117° 44' 58.531" E	35° 41' 21.344" N	68	117° 54' 0.247" E	35° 30' 51.828" N
6	117° 44' 31.510" E	35° 41' 14.041" N	69	117° 54' 9.652" E	35° 30' 20.057" N
7	117° 44' 29.306" E	35° 41' 52.136" N	70	117° 53' 25.191" E	35° 30' 16.416" N
8	117° 44' 5.297" E	35° 42' 9.517" N	71	117° 52' 46.293" E	35° 30' 30.348" N
9	117° 43' 21.477" E	35° 42' 13.517" N	72	117° 52' 43.629" E	35° 30' 11.127" N
10	117° 43' 9.927" E	35° 41' 47.648" N	73	117° 52' 21.635" E	35° 29' 48.998" N
11	117° 42' 52.135" E	35° 42' 13.324" N	74	117° 51' 50.729" E	35° 29' 49.292" N
12	117° 41' 58.887" E	35° 42' 40.753" N	75	117° 51' 21.886" E	35° 28' 48.412" N
13	117° 44' 21.745" E	35° 39' 59.182" N	76	117° 51' 2.339" E	35° 28' 58.527" N
14	117° 45' 17.166" E	35° 39' 34.610" N	77	117° 50' 57.169" E	35° 30' 23.922" N
15	117° 45' 28.533" E	35° 39' 52.560" N	78	117° 51' 8.456" E	35° 30' 32.392" N
16	117° 45' 55.091" E	35° 39' 33.840" N	79	117° 51' 50.629" E	35° 30' 46.871" N
17	117° 46' 40.603" E	35° 38' 20.910" N	80	117° 52' 29.139" E	35° 30' 58.391" N
18	117° 46' 51.913" E	35° 38' 5.422" N	81	117° 52' 58.315" E	35° 31' 20.458" N
19	117° 45' 44.413" E	35° 38' 2.549" N	82	117° 53' 17.063" E	35° 31' 41.404" N
20	117° 45' 34.608" E	35° 37' 49.740" N	83	117° 53' 24.972" E	35° 32' 0.117" N
21	117° 45' 41.583" E	35° 38' 16.929" N	84	117° 53' 25.912" E	35° 32' 31.085" N
22	117° 45' 5.100" E	35° 38' 33.840" N	85	117° 52' 48.514" E	35° 32' 12.859" N
23	117° 45' 19.050" E	35° 38' 48.034" N	86	117° 52' 32.143" E	35° 33' 6.687" N
24	117° 44' 53.468" E	35° 38' 52.682" N	87	117° 52' 5.550" E	35° 33' 43.214" N
25	117° 44' 33.056" E	35° 39' 17.600" N	88	117° 51' 56.611" E	35° 33' 23.164" N
26	117° 44' 37.640" E	35° 39' 37.599" N	89	117° 52' 21.299" E	35° 32' 46.958" N
27	117° 47' 43.355" E	35° 37' 52.927" N	90	117° 52' 25.133" E	35° 32' 27.875" N
28	117° 48' 35.697" E	35° 37' 5.597" N	91	117° 52' 44.559" E	35° 32' 1.620" N
29	117° 49' 14.456" E	35° 36' 43.448" N	92	117° 52' 19.873" E	35° 31' 39.958" N
30	117° 50' 5.746" E	35° 36' 25.092" N	93	117° 51' 45.567" E	35° 31' 30.955" N
31	117° 50' 39.601" E	35° 35' 55.650" N	94	117° 51' 6.931" E	35° 31' 44.569" N
32	117° 51' 8.149" E	35° 35' 22.533" N	95	117° 51' 0.855" E	35° 31' 18.117" N
33	117° 52' 16.146" E	35° 34' 26.232" N	96	117° 50' 26.936" E	35° 31' 16.378" N
34	117° 52' 47.753" E	35° 33' 53.321" N	97	117° 49' 43.925" E	35° 30' 55.956" N
35	117° 53' 21.226" E	35° 33' 44.110" N	98	117° 50' 4.780" E	35° 31' 28.700" N
36	117° 54' 44.405" E	35° 33' 0.053" N	99	117° 49' 16.779" E	35° 31' 41.404" N
37	117° 53' 36.551" E	35° 33' 1.068" N	100	117° 49' 24.996" E	35° 31' 41.018" N
38	117° 56' 25.581" E	35° 32' 24.015" N	101	117° 49' 41.759" E	35° 31' 52.628" N
39	117° 56' 20.853" E	35° 31' 42.607" N	102	117° 49' 11.606" E	35° 32' 13.485" N
40	117° 56' 53.203" E	35° 31' 5.852" N	103	117° 48' 47.394" E	35° 32' 1.701" N
41	117° 56' 21.291" E	35° 30' 8.154" N	104	117° 48' 43.637" E	35° 32' 17.886" N
42	117° 56' 34.537" E	35° 29' 28.284" N	105	117° 48' 26.630" E	35° 32' 36.936" N
43	117° 58' 1.638" E	35° 28' 44.385" N	106	117° 48' 26.950" E	35° 32' 59.197" N
44	117° 59' 7.930" E	35° 28' 13.834" N	107	117° 49' 9.839" E	35° 33' 24.813" N
45	117° 55' 35.505" E	35° 27' 54.837" N	108	117° 48' 56.366" E	35° 33' 33.150" N
46	117° 54' 56.034" E	35° 28' 19.528" N	109	117° 48' 0.023" E	35° 33' 9.084" N
47	117° 54' 27.422" E	35° 28' 53.474" N	110	117° 47' 33.167" E	35° 33' 7.146" N
48	117° 50' 1.353" E	35° 28' 59.900" N	111	117° 47' 2.793" E	35° 33' 25.513" N
49	117° 54' 48.162" E	35° 29' 21.917" N	112	117° 47' 18.864" E	35° 34' 16.687" N
50	117° 53' 58.438" E	35° 29' 4.737" N	113	117° 47' 16.186" E	35° 34' 41.425" N
51	117° 55' 29.610" E	35° 30' 18.707" N	114	117° 47' 53.895" E	35° 35' 12.122" N
52	117° 55' 8.611" E	35° 30' 24.452" N	115	117° 48' 6.220" E	35° 35' 31.930" N
53	117° 55' 30.807" E	35° 30' 38.090" N	116	117° 49' 14.276" E	35° 35' 30.751" N
54	117° 55' 18.097" E	35° 31' 9.376" N	117	117° 50' 16.393" E	35° 35' 0.922" N
55	117° 54' 58.680" E	35° 31' 25.102" N	118	117° 50' 7.649" E	35° 35' 32.446" N
56	117° 55' 17.151" E	35° 31' 42.253" N	119	117° 49' 48.843" E	35° 35' 41.837" N
57	117° 54' 54.689" E	35° 31' 55.300" N	120	117° 49' 25.586" E	35° 35' 54.128" N
58	117° 53' 36.333" E	35° 32' 20.830" N	121	117° 48' 46.510" E	35° 36' 6.205" N
59	117° 54' 34.202" E	35° 31' 59.115" N	122	117° 48' 31.683" E	35° 36' 37.738" N
60	117° 54' 45.158" E	35° 31' 39.360" N	123	117° 47' 35.616" E	35° 36' 50.680" N
61	117° 54' 17.151" E	35° 31' 42.253" N	124	117° 47' 1.212" E	35° 36' 4.079" N
62	117° 54' 45.227" E	35° 31' 30.985" N	125	117° 47' 58.440" E	35° 36' 32.850" N
63	117° 54' 53.128" E	35° 31' 18.272" N	126	117° 47' 26.699" E	35° 36' 52.269" N

- 1 界点编号
- 界点位置
- 界点经纬度坐标
- 风景区边界线

蒙山风景名胜区 (平邑) 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核心区界线坐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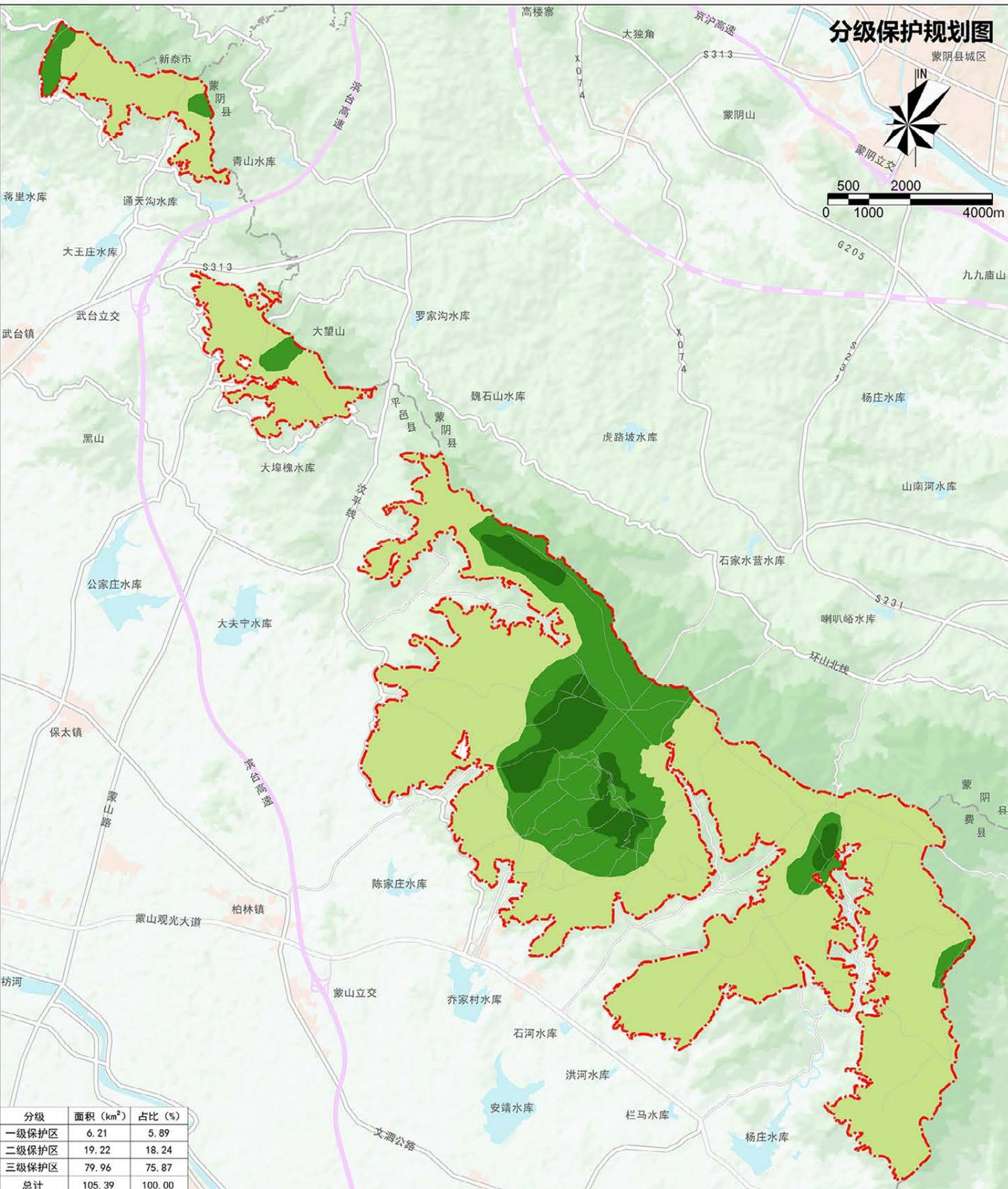


点号	经度	纬度
1	117° 46' 59.715" E	35° 36' 20.124" N
2	117° 49' 15.022" E	35° 36' 20.354" N
3	117° 49' 26.381" E	35° 36' 31.435" N
4	117° 49' 41.413" E	35° 36' 22.500" N
5	117° 49' 59.031" E	35° 36' 11.145" N
6	117° 50' 20.236" E	35° 36' 2.621" N
7	117° 50' 14.677" E	35° 36' 50.056" N
8	117° 49' 41.919" E	35° 36' 3.022" N
9	117° 49' 14.503" E	35° 36' 17.418" N
10	117° 50' 38.245" E	35° 34' 40.215" N
11	117° 50' 30.338" E	35° 34' 24.857" N
12	117° 50' 59.950" E	35° 34' 9.055" N
13	117° 50' 50.150" E	35° 33' 57.992" N
14	117° 50' 41.577" E	35° 33' 48.526" N
15	117° 50' 27.334" E	35° 33' 41.302" N
16	117° 50' 14.047" E	35° 33' 38.731" N
17	117° 50' 5.548" E	35° 33' 29.871" N
18	117° 50' 0.883" E	35° 33' 20.740" N
19	117° 49' 54.464" E	35° 33' 9.889" N
20	117° 49' 31.082" E	35° 33' 6.650" N
21	117° 49' 23.739" E	35° 33' 15.179" N
22	117° 49' 18.537" E	35° 33' 30.029" N
23	117° 49' 34.415" E	35° 33' 39.047" N
24	117° 49' 53.385" E	35° 33' 45.025" N
25	117° 49' 56.893" E	35° 33' 63.560" N
26	117° 49' 49.210" E	35° 34' 1.068" N
27	117° 50' 1.193" E	35° 34' 15.647" N
28	117° 50' 9.402" E	35° 34' 22.235" N
29	117° 50' 20.236" E	35° 34' 35.152" N
30	117° 50' 51.399" E	35° 33' 34.651" N
31	117° 51' 4.666" E	35° 33' 35.276" N
32	117° 51' 9.337" E	35° 33' 27.126" N
33	117° 51' 12.581" E	35° 33' 18.933" N
34	117° 51' 20.595" E	35° 33' 7.951" N
35	117° 51' 13.794" E	35° 32' 35.458" N
36	117° 51' 6.801" E	35° 33' 11.044" N
37	117° 51' 2.698" E	35° 33' 1.933" N
38	117° 51' 4.643" E	35° 32' 53.418" N
39	117° 51' 15.558" E	35° 32' 49.484" N
40	117° 51' 26.501" E	35° 32' 51.972" N
41	117° 51' 40.299" E	35° 32' 40.571" N
42	117° 51' 33.771" E	35° 32' 34.162" N
43	117° 51' 24.835" E	35° 32' 21.582" N
44	117° 51' 9.850" E	35° 32' 20.966" N
45	117° 51' 6.461" E	35° 32' 30.433" N
46	117° 50' 51.104" E	35° 32' 35.139" N
47	117° 50' 41.051" E	35° 32' 32.458" N
48	117° 50' 39.509" E	35° 32' 48.522" N
49	117° 50' 51.220" E	35° 32' 58.094" N
50	117° 50' 49.738" E	35° 33' 9.455" N
51	117° 50' 54.210" E	35° 33' 22.856" N
52	117° 54' 38.028" E	35° 32' 39.248" N
53	117° 54' 28.641" E	35° 32' 35.971" N
54	117° 54' 23.452" E	35° 32' 27.350" N
55	117° 54' 19.800" E	35° 32' 17.409" N
56	117° 54' 16.693" E	35° 32' 7.856" N
57	117° 54' 27.717" E	35° 32' 1.899" N
58	117° 54' 33.673" E	35° 32' 9.425" N
59	117° 54' 30.012" E	35° 32' 14.564" N
60	117° 54' 39.523" E	35° 32' 23.124" N
61	117° 54' 42.045" E	35° 32' 33.107" N

- 1 界点编号
- 界点位置
- 117° 50' 40.299" E 35° 32' 40.571" N 界点经纬度坐标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年）

分级保护规划图



分级	面积 (km ²)	占比 (%)
一级保护区	6.21	5.89
二级保护区	19.22	18.24
三级保护区	79.96	75.87
总计	105.3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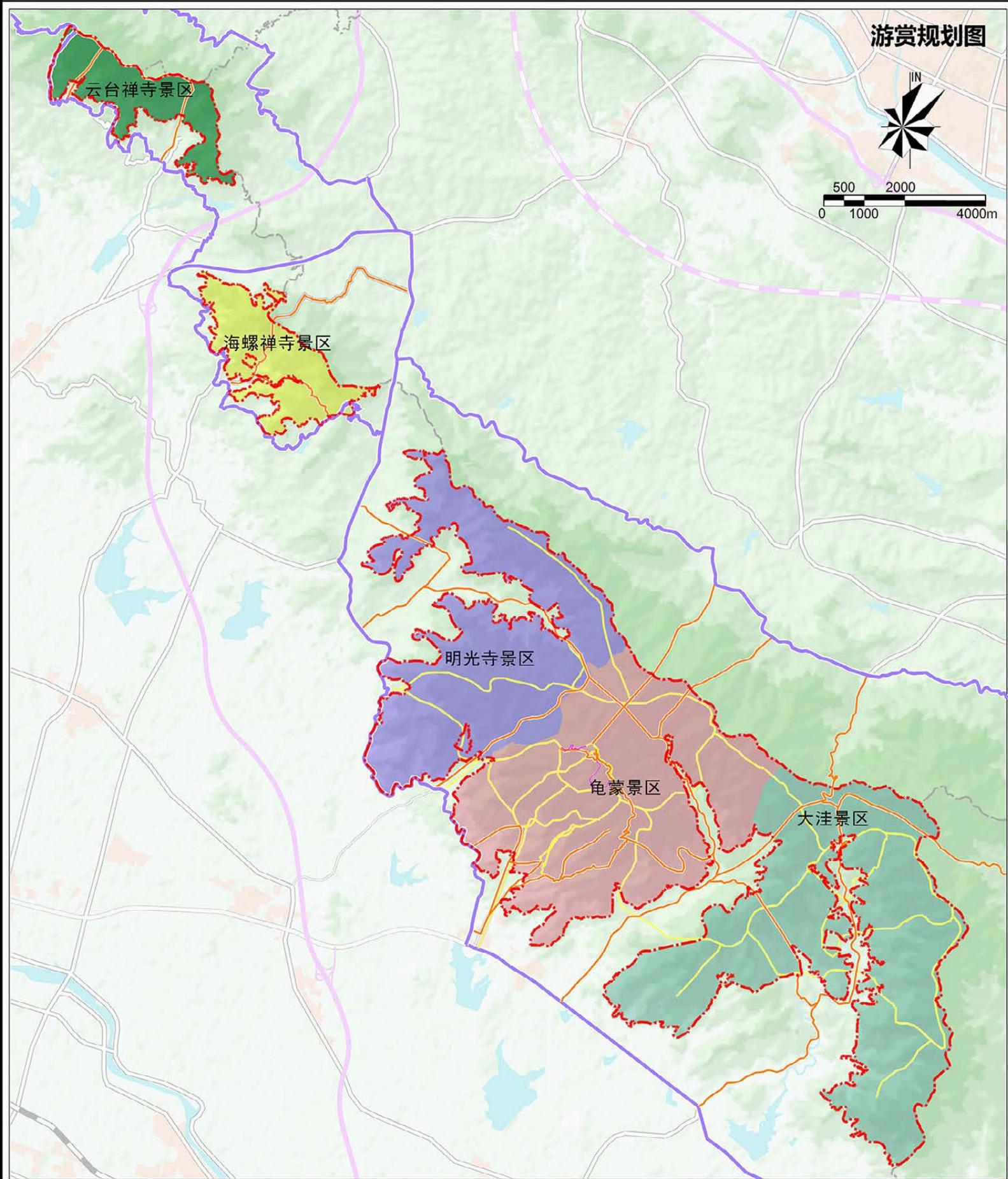
- 图例**
- 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年）

游赏规划图



0 500 1000 2000 400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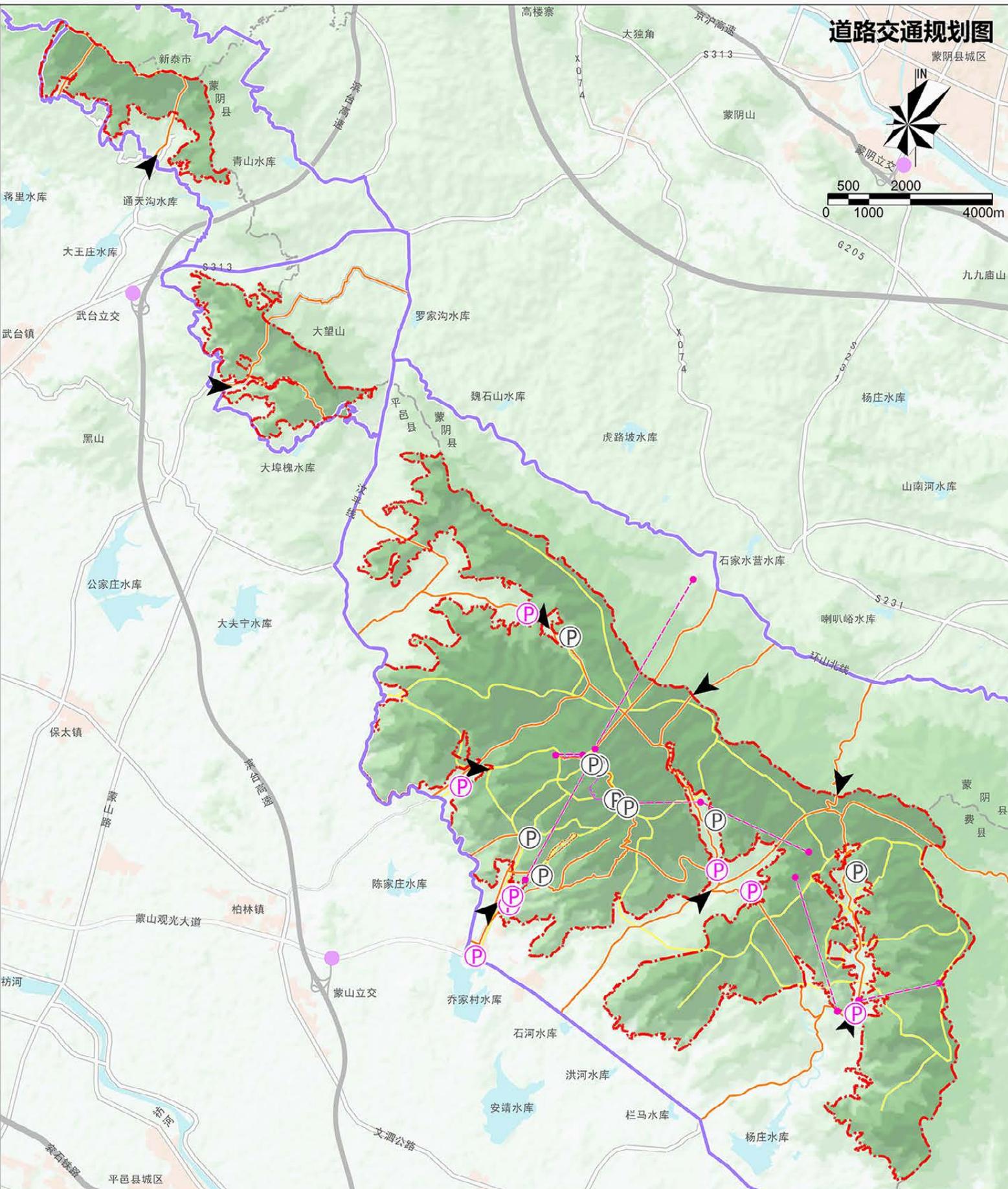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  | 云台禅寺景区 |  | 大洼景区 |
|  | 海螺禅寺景区 |  | 旅游环线 |
|  | 明光寺景区 |  | 景区车行路 |
|  | 龟蒙景区 |  | 景区人行路 |
|  | 蒙山人家景区 |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年）

道路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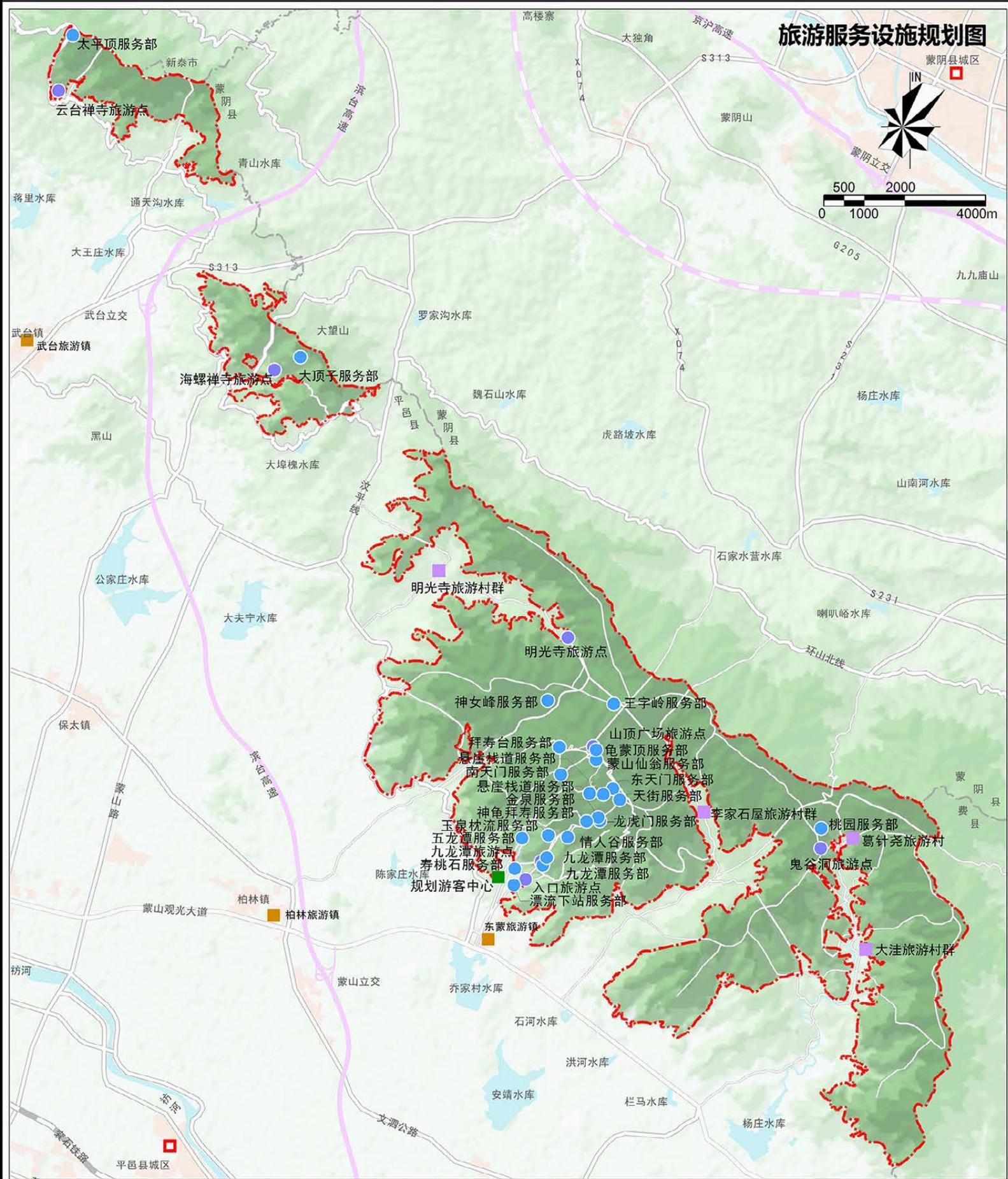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 旅游环线 | 城市道路 | 索道站 | 山体 |
| 景区内车道 | 索道 | 景区内停车场 | 县域边界线 |
| 景区人行道 | 滑车航线 | 景区外停车场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
| 对外交通道路 | 漂流路线 | 栈道 | 水域 |
| 高速下桥口 | 景区出入口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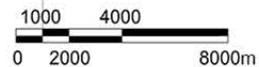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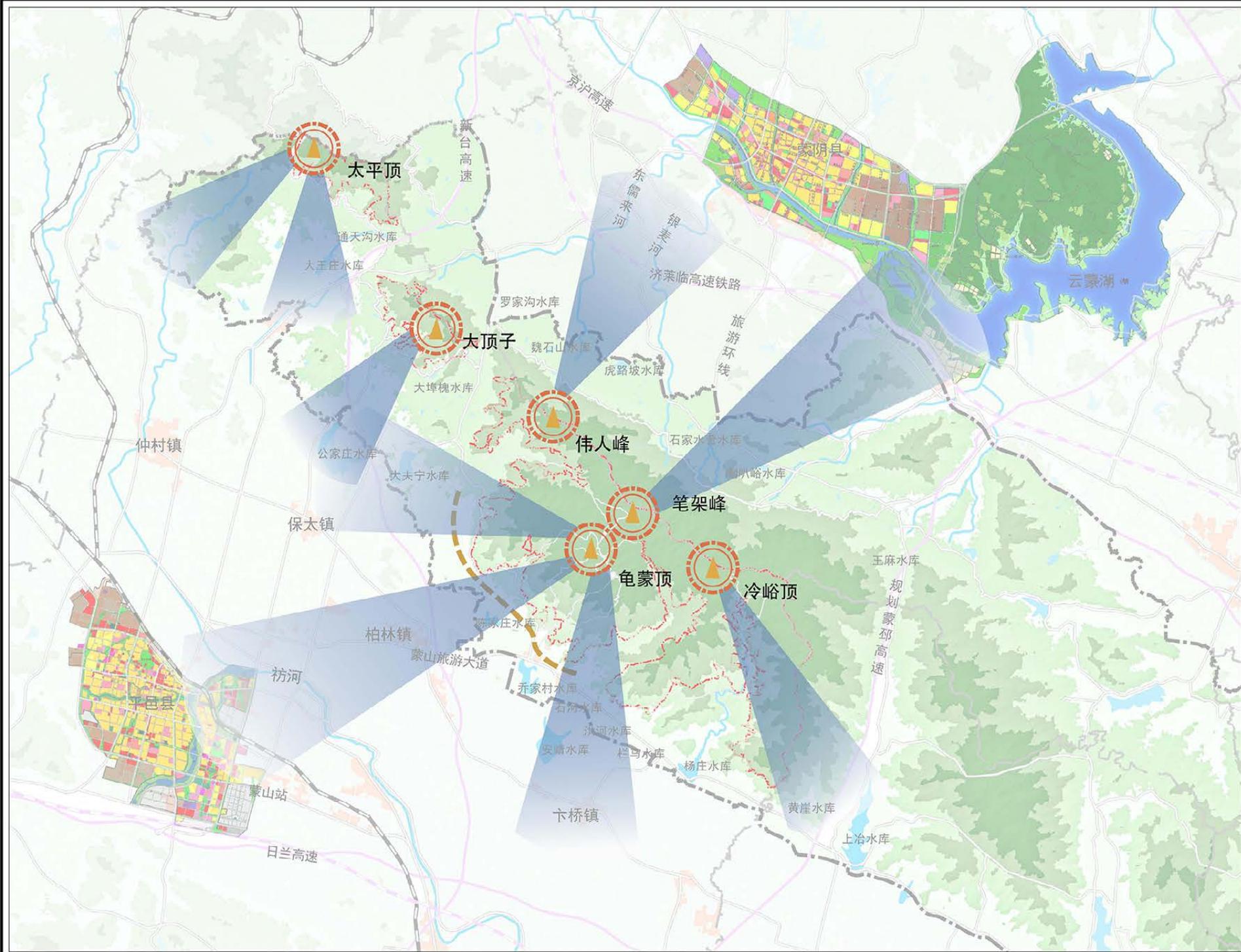
蒙山风景名胜区 (平邑) 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图



图例

- | | | | |
|---|--------|---|----------|
|  | 旅游城 |  | 游客中心 |
|  | 旅游镇 |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
|  | 旅游村、村群 | | |
|  | 旅游点 | | |
|  | 服务部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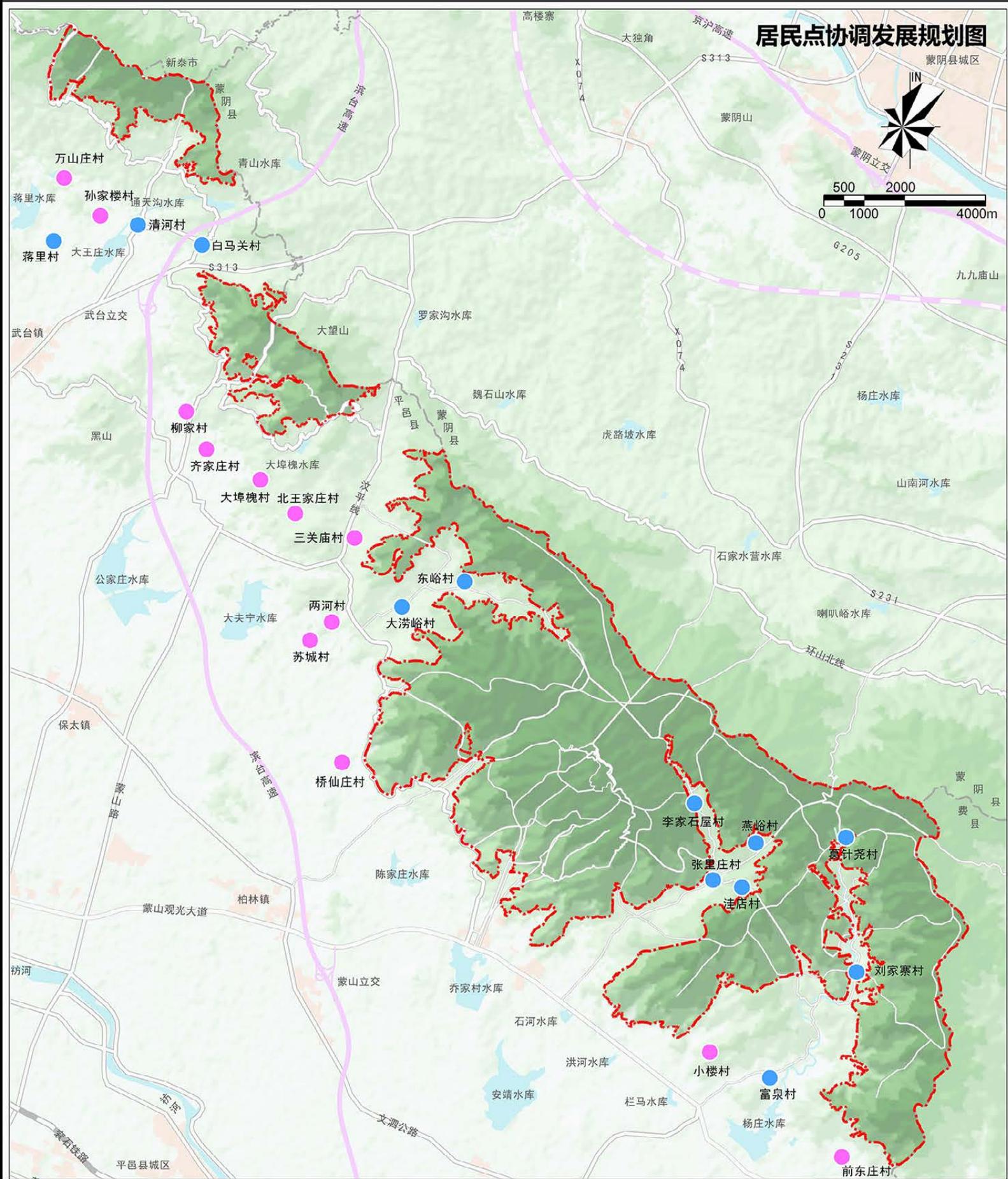


图例

- 制高点
- 景观视廊
- 城镇景观界面
- 景观节点
- 风景名胜区界线

蒙山风景名胜区（平邑）总体规划（2023—2035年）

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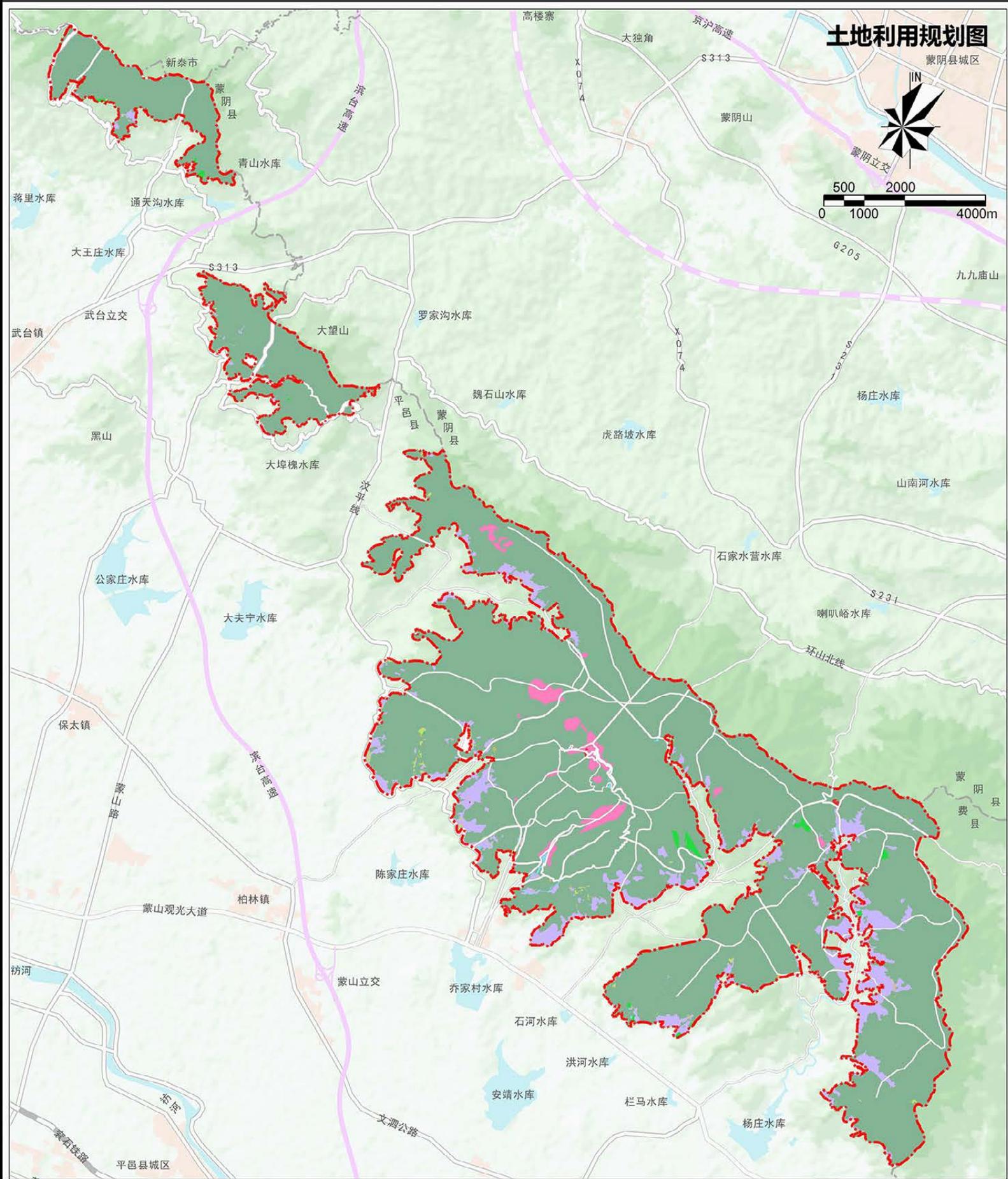


图例

- 控制型居民点
- 发展型居民点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蒙山风景名胜区 (平邑) 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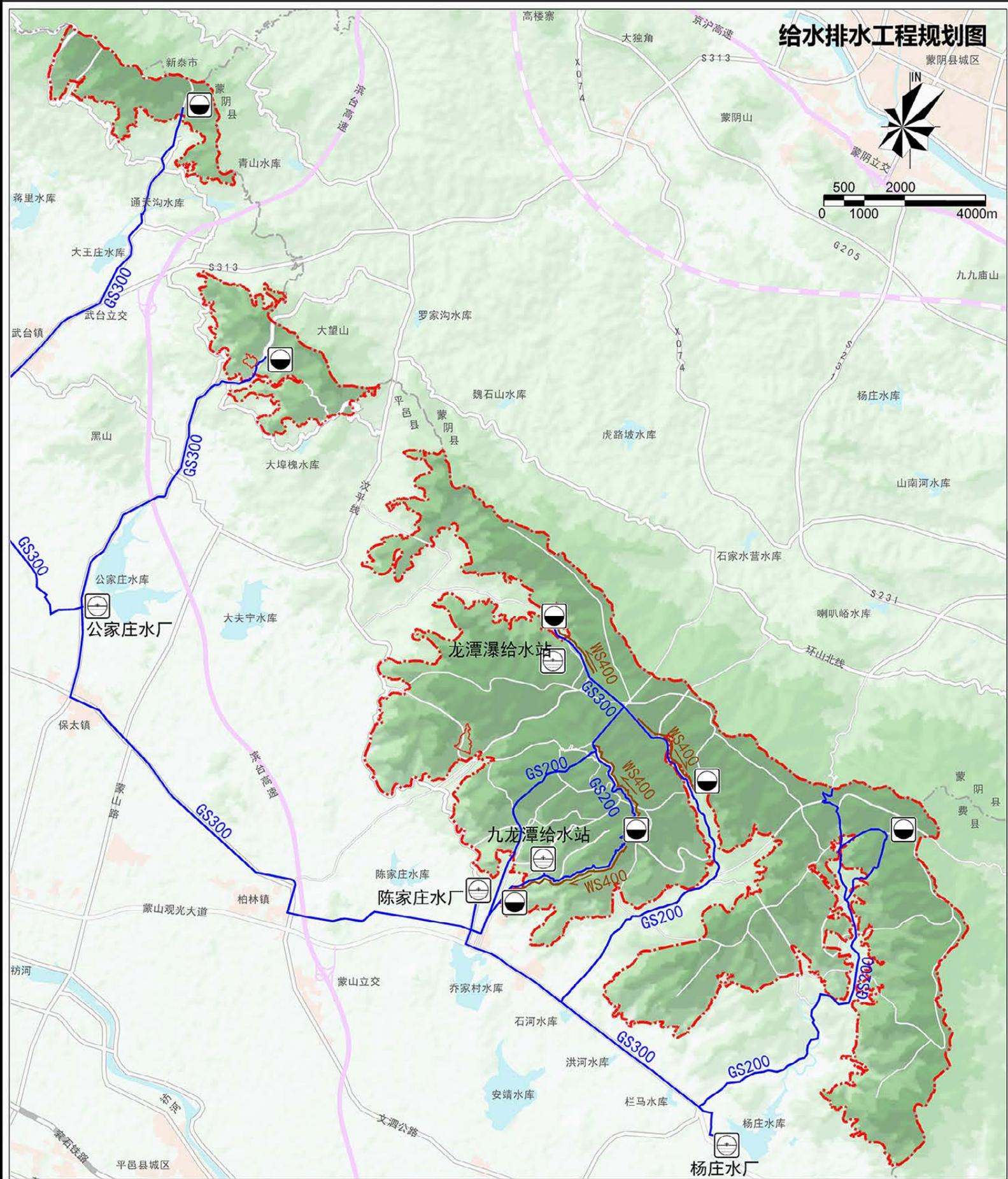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甲 风景游赏用地 | 己 园地 |
|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 庚 耕地 |
| 丙 居民社会用地 | 辛 草地 |
|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 壬 水域 |
| 戊 林地 | 癸 滞留用地 |

蒙山风景名胜区 (平邑) 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给水排水工程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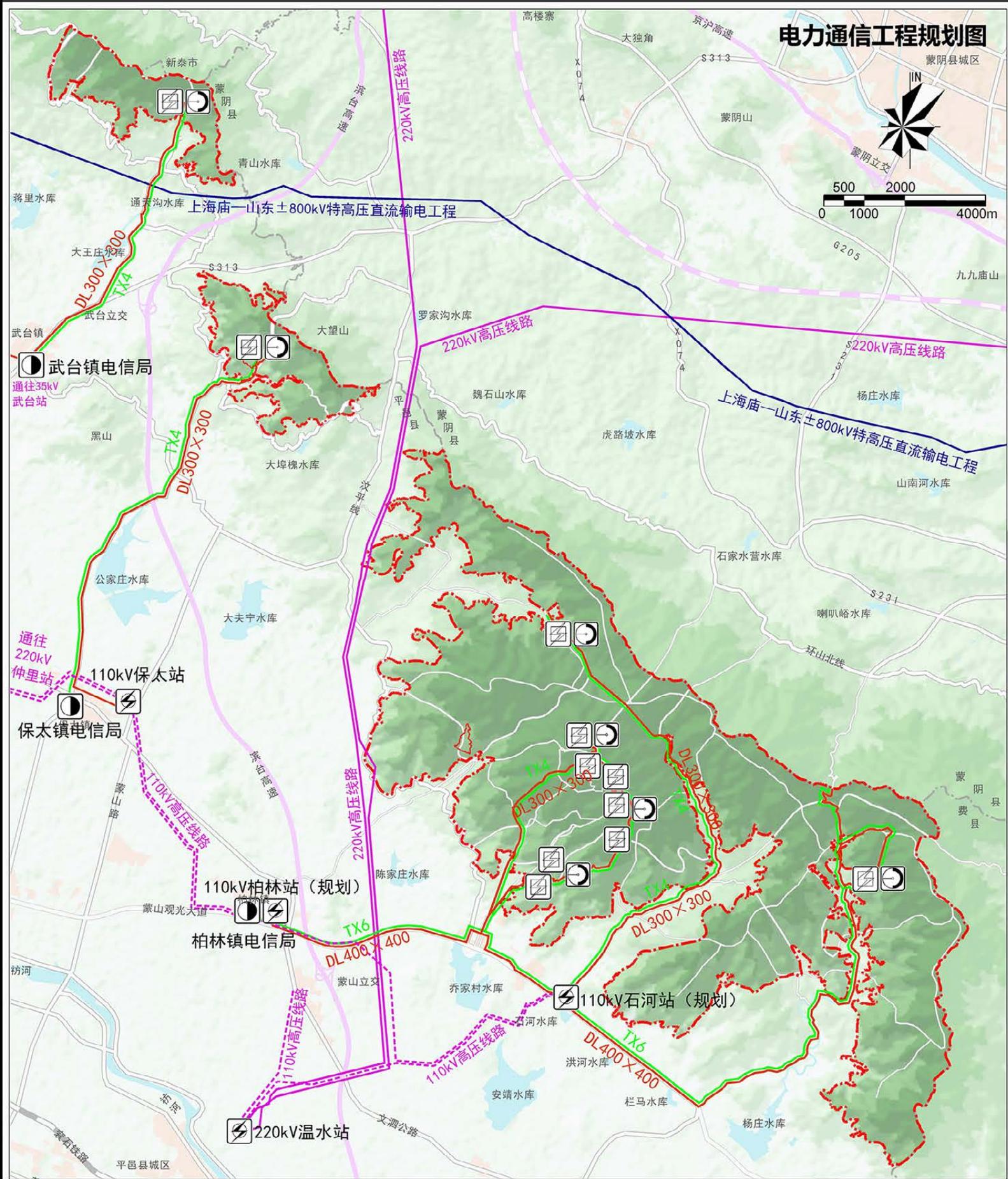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
|--|------------|--|------------|--|----------|
| | 给水管线 | | 污水管线 | | 风景名胜区边界线 |
| | GS300 给水管径 | | WS400 污水管径 | | 水域 |
| | 排水方向 | | 山体 | | 县域 |
| | 给水厂(站) | |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 | |

蒙山风景名胜区 (平邑) 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电力通信工程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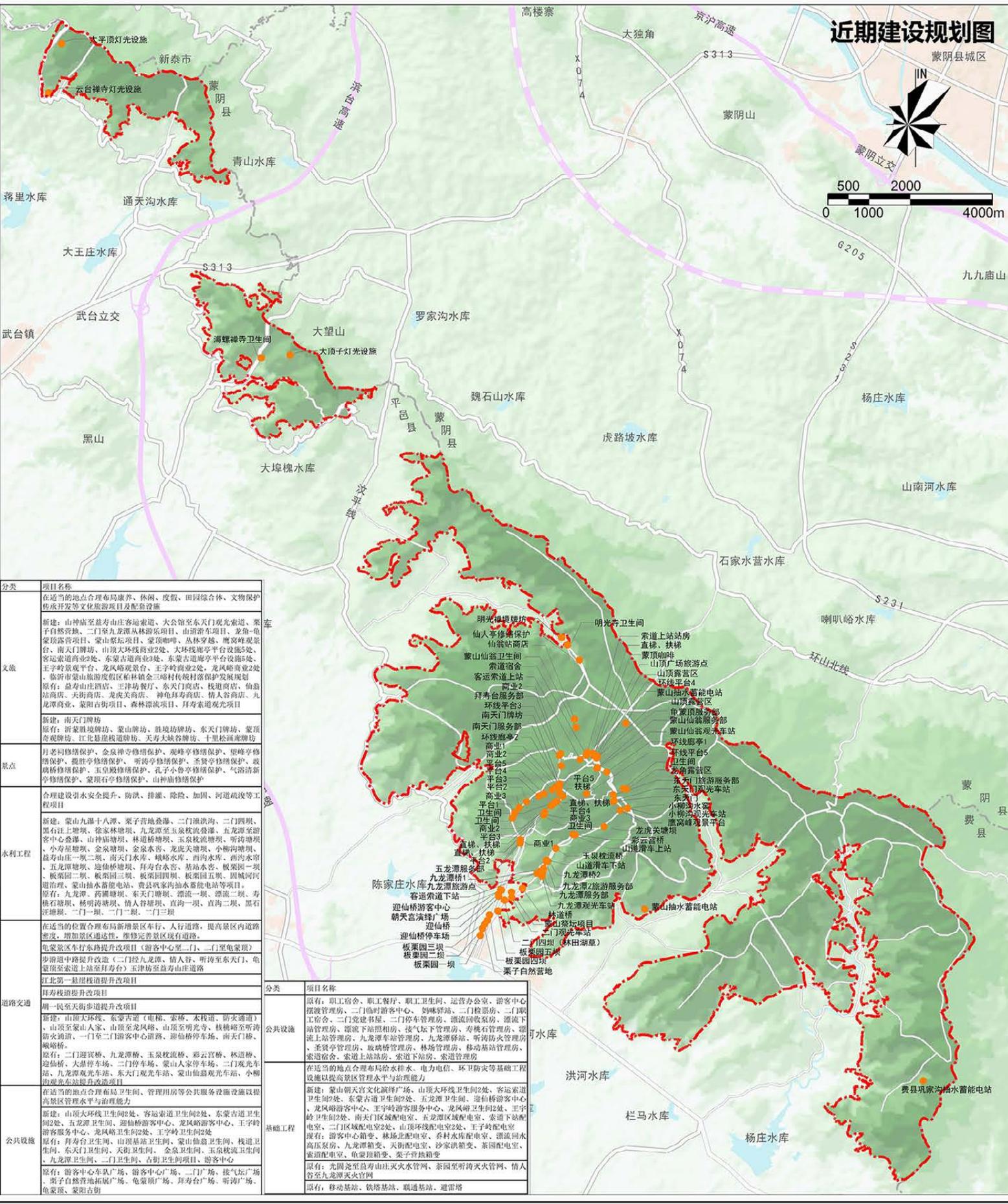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800kV特高压直流输电线路 | 通信线路 | 电缆沟规格 |
| 现状高压线路 | 变电站 | 通信管道管孔数 |
| 规划高压线路 | 电信局 | 水域 |
| 10kV配电线路 | 10kV配电室 | 山体 |
| | 通信模块箱 | 县城 |

蒙山风景名胜区 (平邑) 总体规划 (2023—2035年)

近期建设规划图



分类	项目名称
文旅	在适当的地点合理布局康养、休闲、度假、田园综合体、文物保护传承开发等文化旅游项目及配套设施
	新建：山神庙至慈寿山庄索道、大会馆至东门观光索道、栗子自然营地、二门至九龙潭森林游憩项目、山道游车项目、龙角-龟顶索道项目、蒙山猴王项目、蒙顶咖啡、丛林穿越、鹰岩悬崖观光、南天门牌坊、山顶大环线商业2处、大环线缆车平台设施5处、客运索道商业2处、东蒙古道商业3处、东蒙古道缆车平台设施5处、王子岭景观平台、龙凤岭观景台、王子岭商业2处、龙凤岭商业2处、临沂市蒙山旅游度假区柏林镇金三峪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原有：慈寿山庄酒店、天津坊餐厅、东门门商店、棧道商店、仙翁站商店、天街商店、龙虎关商店、神龟拜寿商店、情人谷商店、九龙潭商店、蒙山古街项目、森林游憩项目、拜寿索道观光项目
景点	新建：南天门牌坊 原有：沂蒙阻敌牌坊、蒙山牌坊、魏石山水库牌坊、蒙顶亭观景牌坊、江北悬崖栈道牌坊、天寿大城古牌坊、十里松画廊牌坊
	月老祠修缮保护、金泉禅寺修缮保护、魏峰亭修缮保护、望峰亭修缮保护、魏峰亭修缮保护、听涛亭修缮保护、圣贤亭修缮保护、玻璃桥修缮保护、玉皇殿修缮保护、孔子小鲁亭修缮保护、气浴清新亭修缮保护、蒙顶亭修缮保护、山神庙修缮保护
水利工程	合理建设引水安全提升、防汛、排灌、除险、加固、河道疏浚等工程项目
	新建：蒙山九瀑十八潭、栗子营地叠瀑、二门峡瀑布、二门四坝、黑石上塘坝、徐家林塘坝、九龙潭至玉泉流瀑叠瀑、五龙潭至游客中心叠瀑、山神庙塘坝、林道桥塘坝、玉泉流瀑塘坝、听涛塘坝、心谷叠瀑、金泉塘坝、金泉水库、龙凤关塘坝、小柳沟塘坝、慈寿山庄二坝、南天门水库、魏石水库、西沟水库、西沟水帘、五龙潭塘坝、魏石塘坝、拜寿台水亭、碧山水亭、板栗园一坝、板栗园二坝、板栗园三坝、板栗园四坝、板栗园五坝、固城河治理、蒙山抽水蓄能电站、费县坝内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 原有：九龙潭、药圃塘坝、东门塘坝、漂流一坝、漂流二坝、寿桃石塘坝、杨明涛塘坝、情人谷塘坝、直沟一坝、直沟二坝、黑石汪塘坝、二门一坝、二门二坝、二门三坝
道路交通	在适当的位置合理布局新增景区车行、人行道路，提高景区内道路密度，增加景区通达性，维修完善景区现有道路
	龟蒙景区车行东步提升改造项目《游客中心至二门、二门至龟蒙顶》 步游道中提升改造《二门经九龙潭、情人谷、听涛至东门、龟蒙顶至索道至拜寿台》 玉泉坊至慈寿山庄道路 江北第一悬梯提升改造项目 拜寿栈道提升改造项目 胡一至至天街步游道提升改造项目
公共设施	新建：山道大环线、东蒙古道《电梯、索梯、木栈道、防火通道》、山道至蒙山人家、山道至龙凤岭、山道至明光寺、核桃峪至听涛防火通道、二门至二门游客中心道路、魏石山水库、南天门梯、魏石梯 原有：二门游客中心、九龙潭梯、玉泉流瀑梯、彩云宫梯、林道梯、魏石梯、大佛停车场、二门停车场、蒙山人家停车场、二门观光车、九龙潭观光车、东门观光车、蒙山仙翁观光车、小柳沟观光车提升改造项目
	在适当的地点合理布局卫生间、管理用房等公共服务设施设施以提高景区管理水平与治理能力
基础工程	新建：山道大环线卫生间2处、客运索道卫生间2处、东蒙古道卫生间2处、五龙潭卫生间、魏石山水库卫生间、魏石山水库游客服务中心、龙凤岭卫生间2处、王子岭卫生间2处 原有：拜寿台卫生间、山道基础卫生间、蒙山仙翁卫生间、棧道卫生间、东门卫生间、天街卫生间、金泉卫生间、玉泉流瀑卫生间、九龙潭卫生间、二门卫生间、古韵卫生间项目、游客中心 原有：游客中心车场广场、游客中心广场、二门广场、接气站广场、栗子自然营地拓展广场、龟蒙顶广场、拜寿台广场、听涛广场、龟蒙顶、蒙山古街
	在适当的地点合理布局给排水、电力电信、环卫防突等基础设施设施以提高景区管理水平与治理能力
公共工程	原有：职工宿舍、职工餐厅、职工卫生间、运营办公室、游客中心探微管理房、二门临时游客中心、魏石梯、二门检票房、二门职工宿舍、二门党建书屋、二门停车场管理房、漂流回收泵房、漂流下站管理房、漂流下站照相房、接气台下管理房、寿桃石管理房、漂流上站管理房、九龙潭车站管理房、九龙潭驿站、听涛防火管理房、圣贤亭管理房、玻璃桥管理房、林道管理房、移动站管理房、索道宿舍、索道下站站房、索道下站房、索道管理房
	新建：蒙山朝天宫文化演播广场、山道大环线卫生间2处、客运索道卫生间2处、东蒙古道卫生间2处、五龙潭卫生间、魏石游客中心、龙凤岭游客中心、王子岭游客服务中心、龙凤岭卫生间2处、王子岭卫生间2处、南天门区域配电室2处、五龙潭区域配电室、索道下站配电室、二门区域配电室2处、山道环线配电室2处、王子岭配电室2处、游客中心箱变、林道北配电室、香村水库配电室、漂流回水高压泵房、九龙潭箱变、天街配电室、沙家洪箱变、蒙顶配电室、鱼泉路箱变、栗子营地箱变 原有：光周亮至慈寿山庄火灾水管网、茶室至听涛火灾水管网、情人谷至九龙潭火灾水管网 原有：移动基站、铁塔基站、联通基站、避雷塔

